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al8a6g		
建设项目名称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砟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27MADB061Y18		
法定代表人（签章）	严风亭		
主要负责人（签字）	钟华冲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钟华冲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北碳索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2MA7ERWH56L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边立军	12351343511130426	BH007833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爱媛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结论	BH073571	
边立军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007833	



姓名: 边立军
 Full Name 边立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10月
 Date of Birth 1982年10月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2年5月27日
 Approval Date 2012年5月27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年9月9日
 Issued on 2012年9月9日

管理号: 123513-05-0026
 File No. :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编号: 0012611
 No. : 0012611

本件仅限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砖项目使用, 复印无效。

本件仅限迁西思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砖项目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2MATERWH56L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河北碳索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海龙
经营范围 环保咨询；环保设备、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17日
营业期限 2021年12月17日至 长期
住所 河北省唐山市路南区定福庄三期110楼3单元1号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17日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0220250401105404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02

兹证明

参保单位名称：河北碳索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2MA7ERWH56L
单位社保编号：13200017233 经办机构名称：路南区
单位参保日期：2022年01月21日 单位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人数：5 单位参保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有无欠费：无 单位参保类型：企业

该单位参保人员明细（部分/全部）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本单位参保日期	缴费状态	个人缴费基数	本单位缴费起止年月
1	边立军	13022919821029561X	2023-02-01	缴费	3920.55	202302至202503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04月01日

-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20220250401105304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202

兹证明

参保单位名称：河北碳索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2MA7ERWH56L
单位社保编号：13200017233 经办机构名称：路南区
单位参保日期：2022年01月21日 单位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人数：5 单位参保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有无欠费：无 单位参保类型：企业

该单位参保人员明细（部分/全部）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本单位参保日期	缴费状态	个人缴费基数	本单位缴费起止年月
1	王爱媛	130202199706303622	2024-09-24	缴费	3920.55	202409至202503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5年04月01日

-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北碳索生态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2MA7ERWH56L）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主持人为边立军（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12351343511130426，信用编号BH007833），主要编制人员包括边立军（信用编号BH007833）、王爱媛（信用编号BH073571）（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4月11日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8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2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56
六、结论	60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61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及周边关系图
- 附图 3 车间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 5 生态保护红线图
- 附图 6 唐山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 附图 7 分区防渗图

附件

- 附件1 建设单位委托书
- 附件2 建设单位承诺书
- 附件3 评价单位承诺书
- 附件4 企业营业执照
- 附件5 项目备案信息
- 附件6 用地说明
- 附件7 取水许可申请的批复
- 附件8 供货协议书
- 附件9 特征因子检测报告
- 附件10 专家意见及修改说明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砬项目		
项目代码	2410-130227-89-01-914635		
建设单位联系人	钟华冲	联系方式	13805803224
建设地点	河北省唐山市迁西县太平寨镇黄土岭村南 600 米		
地理坐标	(东经 118 度 33 分 33.362 秒, 北纬 40 度 11 分 35.64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60、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迁审投资备字[2024]86 号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0.2	施工工期	5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2604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1 项目与环环评〔2016〕150号文件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16〕150号）等文件，要求强化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的约束作用。项目与文件符合性见下表。

表 1-1 与环环评〔2016〕150号文件符合性分析表

三线一单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本项目位于迁西县太平寨镇水泉村东 440 米。根据太平寨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占地的情况说明，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本项目各产污环节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无废水排放；采取了防渗措施，不会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根据太平寨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占地的情况说明，本项目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属于工业用地，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	符合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环环评〔2016〕150号文件要求。

1.2 与唐山市三线一单管控符合性分析

唐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唐政字【2021】48号)和《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全市共划定环境管控单元228个,分为优先保护、重点管控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其中重点管控单元指涉及水、大气、土壤、海洋、自然资源等资源环境要素重点管控的区域,主要包括城镇规划区和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等开发强度高、污染物排放强度大以及环境问题相对集中的区域。本项目位于一般管控单元内。对于本项目与全市总体准入要求和所在控制单元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2 唐山市生态保护红线总体管控要求

要素属性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结论
生态保护红线区	禁止类管控要求	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生态保护红线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严禁擅自调整。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监测、生态保护重要性评价和国土空间规划实施“五年一评估”情况,可由省级人民政府编制生态保护红线局部调整方案,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修改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并抄送生态环境部。自然保护区边界发生调整的,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据批准文件,对生态保护红线作相应调整,更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已依法设立的油气探矿权拟转采矿权的,按有关规定由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明确开采拟占用地表或海域范围,并对生态保护红线作相应调整,更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更新后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与省级生态环境部门信息共享。	项目距生态保护红线约4km。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不涉及
	空间布局约束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仅允许以下10类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区域,依照法律法规执行。 1、管护巡护、保护执法、科学研究、调查监测、测绘导航、防灾减灾救灾、军事国防、疫情防控等活动及相关的必要设施修筑。	项目距生态保护红线约4km。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不涉及
	限制类管控要求	2、原住居民和其他合法权益主体,允许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用海用岛、耕地、水产养殖规模和放牧强度(符合草畜平衡管理规定)的前提下,开展种植、放牧、捕捞、养殖(不包括投礁型海洋牧场、围海养殖)等活动,修筑生产生活设施。 3、经依法批准的考古调查发掘、古生物化石调查发掘、标本采集和文物保护活动。 4、按规定对人工商品林进行抚育采伐,或以提升森林质量、优化栖息地、建设生物防火隔离带等为目的的树种更新,依法开展的竹林采伐经营。 5、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相关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及维护。 6、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通讯和防洪、供水设施建设和船舶航行、航道疏浚清淤等活动;	-	不涉及

		<p>已有的合法水利、交通运输等设施运行维护改造。</p> <p>7、地质调查与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具体开采活动，详见《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号）]。上述勘查开采活动，应落实减缓生态环境影响措施，严格执行绿色勘查、开采及矿山环境生态修复相关要求。</p> <p>8、依据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规划开展的生态修复。</p> <p>9、根据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与邻国签署的国界管理制度协定（条约）开展的边界边境通视道清理以及界务工程的修建、维护和拆除工作。</p> <p>10、法律法规规定允许的其他人为活动。开展上述活动时禁止新增填海造地和新增围海。上述活动涉及利用无居民海岛的，原则上仅允许按照相关规定对海岛自然岸线、表面积、岛体、植被改变轻微的低影响利用方式。上述允许的有限人为活动之外，确需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的国家重大项目，按照《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号）规定办理用地用海用岛审批。</p>		
--	--	---	--	--

表 1-3 唐山市一般生态空间总体管控要求

要素属性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结论
一般生态空间	空间布局约束	<p>1、根据生态功能保护区的资源禀赋、环境容量，合理确定区域产业发展方向，限制高污染、高能耗、高物耗产业的发展。要依法淘汰严重污染环境、严重破坏区域生态、严重浪费资源能源的产业，要依法关闭破坏资源、污染环境和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企业。</p> <p>2、应当按照限制性开发区域管理，限制进行大规模高强度工业化城镇化开发，以保持并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形成点状开发、面上保护的空間结构。开发强度得到有效控制，保有大片开敞生态空间，水面、湿地、林地、草地等绿色生态空间扩大，人类活动水平的空间控制在目前水平。</p> <p>3、区域内要严格开发区管理，原则上不再新建各类开发区和扩大现有工业开发区的面积，已有的工业开发区要逐步改造成低消耗、可循环、少排放、“零污染”的生态型工业区。</p> <p>4、严格控制矿产资源开发。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内、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内、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质遗迹保护区、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和铁路高速公路国道两侧各1000米范围内新批固体矿产资源开发项目，严格控制新批液体、气体矿产资源开发项目。</p> <p>5、新建非煤矿山，应当按照绿色矿山建设规范建设。已有非煤矿山，应当按照绿色矿山建设规范升级改造，逐步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p> <p>6、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符合区域准入条件的建设项目，涉及占用生态空间中的林地、草原等，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涉及占用生态空间中其他未作明确规定的用地，应当加强论证和管理。</p> <p>7、严格限制农业开发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符合条件的农业开发项目，须依法由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统筹安排。生态保护红线外的耕地，除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并纳入国家生态退耕总体安排，或因国家重大生态工程建设需要外，不得随意转用。</p>	<p>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高物耗产业，本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不会破坏区域生态环境。不涉及生态红线。</p>	符合

一般生态空间	水源涵养	空间布局约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禁止各种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湿地和草地开垦、过度放牧、道路建设等。 2、禁止导致水体污染的产业发展，开展生态清洁小流域的建设。 3、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严格限制在水源涵养区大规模人工造林。 4、禁止高水资源消耗产业在水源涵养生态功能区布局。 	本项目不涉及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的活动，不属于高水耗行业。	符合
	水土保持	空间布局约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严禁陡坡垦殖和过度放牧。 2、在水土保持生态功能保护区内，禁止毁林开荒、烧山开荒和陡坡地开垦，合理开发自然资源，保护和恢复自然生态系统，增强区域水土保持能力。 3、限制土地资源高消耗产业在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区发展。 4、禁止开垦、开发植物保护带。禁止在二十五度以上的陡坡地和大中型水库周边汇水区域二十度以上的陡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禁止毁林、毁草开垦和采集发菜。禁止在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铲草皮、挖树兜或者滥挖虫草、甘草、麻黄等。 5、对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防风固沙林等防护林只能进行抚育和更新性质的采伐:对采伐区和集材道应当采取防止水土流失的措施，并在采伐后及时更新造林。 	本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	符合
	生物多样性保护	空间布局约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保护自然生态系统与重要物种栖息地，防止生态建设导致栖息环境的改变。 2、禁止对野生动植物进行滥捕、滥采，保持并恢复野生动植物物种和种群的平衡，实现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良性循环和永续利用。 3、禁止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功能区的大规模水电开发和林纸一体化产业发展。 4、保护自然生态系统与重要物种栖息地，限制或禁止各种损害栖息地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湿地和草地开垦等，防止生态建设导致栖息环境的改变。 5、加强对外来物种入侵的控制，禁止在生物多样性保护功能区引进外来物种。 6、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内要优化城镇开发建设活动的规模、结构和布局，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排放行业发展，新引入的行业、企业不得对优先区域生物多样性造成影响。 	不涉及	不涉及
	水土流失	空间布局约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禁止在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 2、在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的地区，应当限制或者禁止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活动，严格保护植物、沙壳、结皮、地衣等。在侵蚀沟的沟坡和沟岸、河流的两岸以及湖泊和水库的周边，应当营造植物保护带。禁止开垦、开发植物保护带。 3、禁止在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铲草皮、挖树兜或者滥挖虫草、甘草、麻黄等。 4、禁止在二十五度以上陡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已在禁止开垦的陡坡地上开垦种植农作物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退耕，植树种草；耕地短缺、退耕确有困难的，应当修建梯田或者采取其他水土保持措施。 	本项目位于迁西县太平寨镇水泉村东440米，不涉及水土流失的活动。	符合

	河湖滨岸带	空间布局约束	<p>1、禁止向河道、渠道、水库及其他水域排放超标准污水或者弃置固体废物。在河道管理范围内，禁止堆放、倾倒、掩埋、排放污染水体的物体;禁止修建围堤、阻水渠道、阻水道路;禁止种植高秆农作物、芦苇、杞柳、荻柴和树木(堤防防护林除外);禁止设置拦河渔具;禁止弃置矿渣、石渣、煤灰、泥土、垃圾等。在堤防和护堤地，禁止建房、放牧、开渠、打井、挖窖、葬坟、晒粮、存放物料、开采地下资源、进行考古发掘以及开展集市贸易活动。</p> <p>2、在河道管理范围内进行下列活动，必须报经河道主管机关批准;涉及其他部门的，由河道主管机关会同有关部门批准:(一)采砂、取土、淘金、弃置砂石或者淤泥;(二)爆破、钻探、挖筑鱼塘;(三)在河道滩地存放物料、修建厂房或者其他建筑设施;(四)在河道滩地开采地下资源及进行考古发掘。</p> <p>3、在堤防安全保护区内，禁止进行打井、钻探、爆破、挖筑鱼塘、采石、取土等危害堤防安全的活动。</p> <p>4、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p>	不涉及	不涉及
	基本农田	空间布局约束	<p>1、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建房、建坟、挖砂、采石、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基本农田的活动;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占用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p> <p>2、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基本农田。</p> <p>3、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已经建成的，应当限期关闭拆除。</p>	本项目占地属于工业用地，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	不涉及

表 1-4 唐山市大气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要素属性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结论
大气环境	空间布局约束	<p>1、全面推进沿海、迁安、滦州、迁西(遵化)4 大片区规划建设，加快推进钢铁企业整合搬迁项目建设，推进“公转铁”、“公转水”和物料集中输送管廊项目建设，形成“沿海临港、铁路沿线”产业新布局。</p> <p>2、严禁违规新增钢铁、焦化、水泥、平板玻璃等产能，依法推动独立焦化、独立石灰、独立球团逐步退出。</p> <p>3、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产能置换、煤炭替代和污染物总量削减替代制度，当地有相关园区规划的，原则上要进入园区并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符合园区规划环评、建设项目环评要求。</p> <p>4、基本取缔燃煤热风炉和钢铁行业燃煤供热锅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p> <p>5、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淘汰列入河北省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名录的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p> <p>6、全面取缔 35 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发现一台，拆除一台，确保实现动态“清零”;严禁新增 35 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路南区、路北区、高新区、开平区、古冶区、丰润区、丰南区、曹妃甸区全面取缔燃生物质燃料、燃油(醇基燃料)锅炉，建成区范围内改为电锅炉，其他区域改为燃气锅炉或电锅炉。其他县(市)、开发区(管理区)全面取缔燃用生物质燃料非专用锅炉，改为燃气锅炉或电锅炉。</p>	本项目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行业，不涉及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不涉及燃烧设施。	符合

	<p>1、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2倍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p> <p>2、35蒸吨以上燃煤锅炉、燃油（醇基燃料）锅炉、燃用生物质专用锅炉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河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要求；燃煤气、天然气锅炉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唐山市锅炉治理专项实施方案》（唐气领办〔2019〕10号）要求。</p> <p>3、加强农村燃煤污染治理：（一）推广使用民用清洁燃烧炉具，加快淘汰低效直燃式高污染炉具，严禁生产、销售、使用不符合环保要求的炉具；（二）加强洁净型煤、优质煤炭的推广使用，实现农村地区洁净型煤配送网点建设全覆盖，严禁使用高硫分和劣质煤炭；（三）推广太阳能、电能、燃气、沼气、地热等使用，加强农作物秸秆能源化，推进农村清洁能源的替代和开发利用。</p> <p>4、对保留的工业炉窑开展环保提标改造，配套建设高效脱硫脱硝除尘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加快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积极推进平板玻璃行业和水泥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鼓励具备条件的陶瓷企业陶瓷窑、喷雾干燥塔开展超低排放改造。平板玻璃、建筑陶瓷企业逐步取消脱硫脱硝烟气旁路或设置备用脱硫脱硝等设施，鼓励水泥企业实施全流程污染深度治理。推进具备条件的焦化企业实施干熄焦改造。在保证生产安全前提下，钢铁烧结（球团）、高炉、转炉、轧钢工序实施车间封闭生产。对标行业先进，持续推动污染物排放总量降低。</p> <p>5、推广新能源机动车，建设相应的充电站（桩）、加气站等基础设施，新建居民住宅小区停车位应当建设相应的充电设施；鼓励和支持公共交通、出租车、环境卫生、邮政、快递等行业用车和公务用车率先使用新能源机动车。加强城市步行和自行车交通系统建设，引导公众绿色、低碳出行。船舶靠港后应当优先使用岸电。新建码头应当规划、设计和建设岸基供电设施；已建成的码头应当逐步实施岸基供电设施改造。</p> <p>6、加快油品质量升级。停止销售低于国VI标准的汽柴油，实现车用柴油、普通柴油、部分船舶用油“三油并轨”。</p> <p>7、推进矿山综合整治。按照“能关则关、应合尽合、能转则转”的原则，对违反法律法规、列入关闭计划、整改不达标、乱采滥挖的矿山，依法依规坚决关闭取缔。</p> <p>8、强化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严格落实《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办法》，对城市建成区、县城建筑施工工地实施全面监管。强化道路扬尘综合治理，按照《河北省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有关要求，全面巩固洁净城市创建成果。</p> <p>9、深化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巩固钢铁、焦化、煤电、水泥、平板玻璃等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成效，实施工艺全流程深度治理，推进全过程无组织排放管控。</p> <p>10、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联动。加强污染气象条件和空气污染监测、预报预警和评估能力建设，建成全市区域传输监控预警系统，提高重污染天气预报预警的准确度。加大秋冬季工业企业生产调控力度，按照基本抵消新增污染物排放量的原则，对钢铁、建材、焦化、铸造、化工等高排放行业实行强化管控。</p> <p>11、强化柴油货车污染防治。加快柴油货车治理，推动货运经营</p>	<p>本项目不涉及锅炉和工业炉窑，颗粒物达标排放。</p>
--	--	-------------------------------

	<p>整合升级、提质增效，加快规模化发展、连锁化经营。实施清洁柴油车、清洁运输和清洁油品行动，降低污染排放总量。</p> <p>12、禁止露天焚烧秸秆、落叶、枯草等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以及电子废弃物、油毡、橡胶、塑料、皮革、沥青、垃圾等产生有毒有害、恶臭或者强烈异味气体的物质。</p> <p>13、以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油品储运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安全高效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无组织排放和末端深度治理等提升改造工程。</p> <p>14、推动大气氨排放控制。加强烟气脱硝和氨法脱硫氨逃逸控制。推进种植业、养殖业大气氨减排，加强源头防控，优化肥料、饲料结构。</p> <p>15、严格控制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加强甲烷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管控。</p>		
环境风险防控	完善市、县、乡、村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建立信息全面、要素齐全、处置高效、决策科学的市级大气环境监管大数据平台，实现对各级网格和各类污染源的集中在线监测、全程监控和监管指挥。	不涉及	不涉及
资源开发利用	<p>1、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用煤项目的，应当实行煤炭的等量或者减量替代。</p> <p>2、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健全节能标准体系，大力开发、推广节能高效技术和产品，实现重点用能行业、设备节能标准全覆盖。</p> <p>3、新（改、扩）建项目能耗达到《河北省主要产品能耗限额和设备能效限定值》准入值要求，鼓励达到先进值。对能效不达标企业限期进行节能提升改造，现有企业单位产品能耗达到《河北省主要产品能耗限额和设备能效限定值》限定值要求，鼓励已达标企业通过节能改造达到先进值。国家或省对重点行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进行修订的，行业限定值、准入值、先进值按新标准执行。</p>	本项目不涉及燃煤。将探索节能措施，从源头减少资源能源浪费，减少污染物排放。	符合

表 1-5 唐山市地表水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要素属性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结论
地表水环	空间布局约束	<p>1、涉地表水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管控参照生态环境空间总体管控要求中各类保护地总体管控要求。</p> <p>2、鼓励发展节水高效现代农业、低耗水高新技术产业以及生态保护型旅游业，严格控制缺水地区、水污染严重地区和敏感区域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p> <p>3、全市重点河流沿岸、重要饮用水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重大项目原则上布局在优化开发区和重点开发区，并符合城乡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p> <p>4、未按照规定完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以及管网建设的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暂停审批和核准其增加水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工业废水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设施处理工艺要求后方可排放。</p> <p>5、推进现有企业向依法合规设立、环保设施齐全、符合规划环评要求、满足水法律法规规定的工业集聚区集中，明确涉水工业企</p>	本项目无生产生活污水排放。	符合

境	业入园时间表; 确因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涉水工业企业, 明确保留条件, 其中直排环境企业应达到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严格控制高污染、高耗水行业新增产能。产能过剩产业实行新增产能等量替代、涉水主要污染物排放同行业倍量替代。对造纸、焦化、氮肥、石油化工、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农药、电镀等“十大”重点行业, 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实行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p> <p>2、全面加强城镇污水管网建设, 提升污水收集能力。扩大城镇污水管网覆盖范围, 推进新建城区、扩建新区以及城乡结合部等污水截留、收集纳管; 进一步加强城区支管、毛细管等管网建设, 提高污水收集率。推进城镇排水系统雨污分流建设, 新建城区、扩建新区、新开发区建设排水管网一律实行雨污分流; 强化各县(市、区)城区和重点城镇污水管网建设, 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应与配套管网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运。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与资源化利用。</p>	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水行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3、强化工业污水限期达标整治。推进废水直排外环境的工业企业全面达标排放。强化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 推动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 取缔非法入河排污口。加大超标排放整治力度, 对超标和超总量的企业依法查处, 对企业超标现象普遍、超标企业集中地区政府采取挂牌督办、公开约谈等措施。对整治仍不能达到要求且情节严重的企业, 由所在地政府依法责令限期关闭。</p> <p>4、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减少化肥农药使用量, 严格控制高毒高风险农药使用, 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病虫害绿色防控替代化学防治, 积极推进废旧农膜回收, 完善废旧地膜和包装废弃物等回收处理制度。</p> <p>5、推进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坚持种植和养殖相结合, 就地就近消纳利用畜禽养殖废弃物。合理布局水产养殖空间, 深入推进生态健康养殖, 开展重点河流湖库及近岸海域破坏生态环境的养殖方式综合整治。</p> <p>6、实施总氮排放总量控制, 新建、改建、扩建涉及总氮排放的建设项目, 实施总氮排放总量指标减量替代, 并在相关单位排污许可证中予以明确、严格落实, 严控新增总氮排放量。</p>	无产生生活污水排放。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有效防控水源地环境风险。每年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开展基础调查与评估, 将可能影响水源水质安全的风险源全部列入档案, 加强风险应急防控, 建立联防联控应急机制。推广供水水厂应急净化技术, 储备应急供水专项物资, 配置移动式应急净水设备, 加强应急抢险专业队伍建设, 及时有效处置饮用水水源突发环境事件。	本项目采取了防腐防渗措施, 不会对水源造成影响。	符合
资源开发利用	<p>1、开展用水效率评估, 建立万元工业增加值水耗指标等用水效率评估体系, 把节水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地方政府政绩考核。将再生水、雨水和微咸水等非常规水源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p> <p>2、发展农业节水。调整农业种植结构, 发展旱作节水农业, 推进田间节水设施建设, 大力推广耐旱节水品种、耕作保墒、地膜覆盖、秸秆还田、水肥一体化等农业综合节水技术。推广渠道防渗、管道输水、喷灌、微灌、农作物节水抗旱等技术, 完善灌溉用水计量设施, 推进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加快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建设, 粮食主产区大力推广以高标准管灌为主的节水灌溉工程, 蔬菜、果品和经济种植区大力推广微滴灌技术, 规模化农场、承包大户积极推广喷灌技术。地上水灌区实施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p>	积极探索节水措施。	符合

表 1-6 唐山市土壤及地下水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要素属性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结论
土壤及地下水环境	空间布局约束	<p>1、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区和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单位周边新建、改建、扩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p> <p>2、禁止在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建设需要取水的地热能开发利用项目。禁止抽取难以更新的地下水用于需要取水的地热能开发利用项目。</p> <p>3、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优先保护区管控参照生态环境空间总体管控要求中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总体管控要求。</p>	本项目不属于地热能开发项目，不会造成对土壤的污染，不涉及饮用水水源地。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严禁将污泥直接用作肥料，禁止不达标污泥就地堆放，结合污泥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逐步取消原生污泥简易填埋等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处置方式。鼓励利用水泥厂等工业窑炉，开展污泥协同焚烧处置。</p> <p>2、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减少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实施等量或倍量替换，对重金属排放量继续上升的地区，暂停审批新增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加大减排项目督导力度，确保项目按期实施。</p> <p>3、严格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审批，加强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规范化管理核查。统筹推进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加快补齐利用处置设施短板。积极推进重点监管源智能监控体系建设，加大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运、利用、处置全流程监管力度。规范和完善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处置体系。</p> <p>4、建设和运行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依法贮存、利用、处置固体废物。处置生活垃圾，应当优先采用焚烧处理技术，有计划地实现垃圾零填埋，已有的垃圾填埋处置设施应当建设渗滤液收集和处理、处置设施，并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土壤污染。</p> <p>5、严格危险废物源头管控，优化利用处置结构布局，提高应急保障能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提升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健全完善制度、技术、市场、监管四大政策体系，实现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全链条监管。</p>	本项目洗砂废水产生的泥饼定期外售，原料综合利用，不涉及重金属。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p>1、每年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开展基础调查与评估，将可能影响水源水质安全的风险源全部列入档案，实行“一案一策”，对每个风险源开展隐患排查、整改，编制风险应急方案，建立联防联控应急机制。</p> <p>2、尾矿库运营、管理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加强尾矿库的安全管理，采取措施防止土壤污染。危库、险库、病库以及其他需要重点监管的尾矿库运营、管理单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监测和定期评估。</p> <p>3、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依法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其他负有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备案。</p> <p>4、严格落实耕地风险防范措施。对安全利用类耕地，应结合当地主要作物品种和种植习惯，采取农艺调控、低积累品种替代、轮作间作等措施，降低农产品超标风险；对严格管控类耕地，依</p>	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环节采取了风险防范措施，将按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符合

	<p>法划定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鼓励采取调整种植结构、退耕还林还草、退耕还湿、轮作休耕等风险管控措施。</p> <p>5、强化污染地块土壤环境联动监管。抓好退城搬迁工业企业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监督管理，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拆除设施、设备或者建筑物、构筑物，要制定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并按要求备案，防范拆除活动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切实保障生态环境安全。</p> <p>6、严格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加强对土地征收、收回、收购的监督管理，对应当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而未进行调查的地块，以及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污染地块名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且未达到规划用途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地块，不得进入供地程序进行再开发利用，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地块，禁止开工建设任何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不得批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文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事项。涉及成片污染地块分期分批开发或周边土地开发的，要科学设定开发时序，防止受污染土壤及其后续风险管控和修复措施对周边人群产生影响。</p> <p>7、加强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及修复。对暂不开发利用的污染地块，实施以防止污染扩散为目的的风险管控，设立标识、发布公告，并组织开展土壤、地表水、地下水、空气环境监测。对需要实施治理与修复的污染地块，应结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编制修复方案并组织实施。加强治理与修复施工的环境监理，并严防治理与修复过程中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二次污染。</p> <p>8、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地下水水源条件和需要，建设应急备用饮用水水源，制定应急预案，确保需要时正常使用。应急备用地下水水源结束应急使用后，应当立即停止取水。</p> <p>9、针对存在地下水污染的化工园区、危险废物处置场和生活垃圾填埋场等，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因地制宜选择阻隔、制度控制、渗透反应格栅等技术，阻止污染扩散，加强风险管控后期地下水环境监管。</p> <p>10、地下水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唐山市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方案（试行）》中管控类区域管理要求。</p>	
--	--	--

表 1-7 本项目所在环境管控单元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编号	区县	单元类别	乡镇
ZH13022730001	迁西县	一般管控单元	太平寨镇
环境要素类别	/		
维度	管控措施		本项目
空间布局约束	完成关停取缔类、整治改造和整合搬迁类“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动态出清“散乱污”企业。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属于散乱污企业。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加快推进钢铁、水泥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各工序（环节）排污点源全部完成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推进企业环境管理精细化，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2、推进工业炉窑全面达标排放。已有行业排放标准的工业炉窑，严格执行行业排放标准相关规定，配套建设高效脱硫脱硝除尘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本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不涉及工业炉窑。
环境风险管控	1、定期对生活垃圾处置场及周边土壤进行监测。新建和生产矿山逐步实现全面治理、全面复垦，加快推进闭坑和		本项目生活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运

	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工程。2、垃圾填埋场等区域进行必要的防渗处理。推进简易填埋场排查与整治,组织开展简易填埋和无渗滤液处理的垃圾处理场排查工作,逐步取缔简易填埋等不规范的垃圾处置方式。加强对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的监管。推进对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主要设施运营状况及封场监控,加强风险防范。	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不存在简易填埋等不规范处置方式。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围绕钢铁、水泥等传统产业,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提高节能减排水平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实现向低投入、低消耗、低污染、高产出的“三低一高”转变,突出节能降耗减排治污,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逐步探索节能降耗减排措施。

通过分析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唐政字【2021】48号)和《唐山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要求。

2、项目与《关于推进机制砂石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信部联原〔2019〕239号)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有石料破碎、筛分、制砂工艺,项目与《关于推进机制砂石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8 项目与关于推进机制砂石行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符合性分析

文件要求	企业对标情况	符合性
拓展砂石来源。规范砂石资源管理,鼓励利用废石以及铁、钼、钒钛等矿山的尾矿生产机制砂石,节约天然资源,提高产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水平。根据建筑垃圾吸水率高等特点,鼓励生产满足海绵城市建设需要的砂石等产品。支持就地取材,利用开山、道路、隧洞、场地平整等建设工程产生的砂石料生产机制砂石,减少长距离运输外来砂石,满足建设需要。	本项目原料为清河河道治理清出的废砂石料,就地取材,减少长距离运输。	符合
生产线配套建设抑尘收尘、水处理和降噪等污染防治以及水土保持设施,对设备、产品采取棚化密封或其他有效覆盖措施,推进清洁生产,严控无组织排放,满足达标排放等环保要求。对工艺废水、细粉和沉淀泥浆等加强回收利用,鼓励利用生产过程中的伴生石粉生产绿色建材,实现近零排放。	生产线配套除尘设施、降噪等污染防治措施、砂砗生产过程无废水外排,原料和成品全部位于封闭库房内,严控无组织排放,满足排放标准要求。	符合

3、本项目与《河北省十一个行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行业绩效分级指标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含破碎、筛分工艺。参照“非金属矿采选与加工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中部分指标,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9 非金属矿采选与加工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

引领性指标	非金属矿采选与加工行业	本项目	符合性
能源类型	锅炉采用电、天然气	本项目不使用锅炉	不涉及

污染治理技术	1、除尘采用覆膜滤袋、滤筒等高效除尘技术（设计除尘效率不低于99%）；	破碎除尘器采用覆膜滤袋，设计除尘效率不低于99%	符合
无组织排放管控	1、破碎、筛分、干选、辊磨等设备全部置于封闭厂房内。2、除尘器出灰口应采取密闭措施，除尘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除尘灰采取袋装、罐装等密闭措施收集、存放和运输；3、车间环境整洁，地面、墙面及设备顶部无明显积尘，车间无可见粉尘；原辅材料及产品分区有序摆放。4、储存铁精粉等易产生扬尘的粉状或者粒状物料的，应当采取入棚、入仓的方式封闭储存。5、厂区内永久道路应硬化，保持清洁，湿式清扫，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其它道路平整压实，并采取定期洒水清扫等抑尘措施。6、料场出口处（厂区出入口）安装运输车辆侧向全覆盖式强制喷淋清洗设施，地面至少设置一排花式喷射喷头。喷淋设施应充分考虑冷冻期结冰问题，合理优化地面基础设计，洗车平台应低于地面（呈斜坡状）；清洗完成后车辆应在洗车槽内短暂停留，避免因车身带水过多造成道路湿滑和冬季积水结冰等安全隐患；冲洗介质可使用温水、添加防冻物质等有效防冻措施；冲洗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破碎、筛分、制砂等设备全部置于封闭厂房内；除尘灰卸入吨包装袋内不落地；车间地面、墙面及设备顶部无明显积尘，车间无可见粉尘；原辅材料及产品分区有序存放。厂区内地面全部硬化，湿式清扫，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定期洒水清扫抑尘。厂区出入口安装运输车辆侧向全覆盖式强制喷淋清洗设施，冲洗水循环利用，不外排。	符合
排放限值	1、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不超过10mg/m ³ ； 2、颗粒无组织排放浓度不高于1mg/m ³ ；	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低于10mg/m ³ 、无组织排放浓度低于1mg/m ³ 。	符合
监测监控水平	1、生产加工区破碎筛分车间附近布设空气质量监测微站，监测PM ₁₀ ；2、污染治理设施安装分表计电设施；3、料场出入口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视频监控系统数据保存6个月以上；4、厂区安装符合国家标准（GB3095-2012）中规定的监测仪器监测PM ₁₀ ，监测数据保存一年。	原料库出入口、厂区出入口安装PM ₁₀ 自动监测设施，污染治理设施安装分表计电设施；原料库出入口、厂区出入口等易产生颗粒物排放环节，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	符合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或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及回执；3、环境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岗位责任制度、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环保奖惩考核制度、环境信息公开等）；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 台账记录：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或第三方检测报告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以上记录至少需保存一年。人员配置：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项目建成投产后按要求保存环保档案；按要求进行台账记录；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符合

运输方式	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其中3吨及以下叉车全部采用纯电能源。鼓励使用纯电动等新能源机械。	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 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3吨及以下叉车全部采用纯电能源。	符合
运输监管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	建成投产后要求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	符合

通过对比分析项目符合非金属矿采选与加工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要求。

4、本项目与《迁西县选矿企业和选砂制砂企业深度治理实施方案》（迁政办字〔2021〕8号）符合性分析

表 1-10 迁西县选矿企业和选砂制砂企业深度治理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表

与项目有关的条例、条文		项目情况	符合性
原料储存	所有散状物料全部采用封闭的料棚（料仓储存），且料棚地面全部硬化，不得露天堆存。料棚内配套全覆盖的雾炮或其他喷雾抑尘设施，确保料棚内部道路无积尘。	本项目原料废砂石料和成品砂石料存储于库房内，库房地面全部硬化，配套全覆盖的喷淋抑尘设施	符合
受料仓	一级破碎受料仓要建三面围挡并带顶的料棚，料棚进深尺度不小于 8m。受料仓设置除尘器或喷淋抑尘装置，有效防止卸料扬尘外溢。受料仓围挡发生破损时必须及时维修完善。	一级破碎受料仓设置三面围挡并设置喷淋抑尘装置，受料仓围挡发生破损时必须及时维修完善。	符合
破碎及筛分工序	破碎及筛分工序必须在封闭车间内进行，应对产生点位实施单独密封处理，并加装集气和除尘设施；对破碎、筛分上料、下料等过程产生尘点应采用全封闭集气罩收集，集气罩应与产生尘点密闭连接，筛分、落料皮带处无法密闭连接的可使用软围挡封闭；落料点上方设置集气罩，确保无废气外溢，收集的废气引入除尘设施处理。设备、车间及产生尘点周边地面不能出现明显积尘现象。	项目破碎、筛分设备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破碎机进出口与皮带密闭连接，筛分机为湿式作业区。设备、车间及产生尘点周边地面不能出现明显积尘现象。	符合
物料输送转运	厂区禁止汽车、装载机等露天装卸及倒运物料。厂区内物料运输皮带通廊位于车间外的需采用四面封闭。车间内干式物料运输采用封闭的皮带通廊输送，从一级破碎出料口至二级破碎、筛分、成品库的物料输送以及二级破碎、筛分工序的返料输送，必须全部建设满足日常检修、清扫落料要求的全封闭皮带通廊，皮带通廊落料转运端设置收尘、抑尘设施。干式物料皮带最终下料端设置固定喷淋设施。物料转运系统必须实现封闭，发生破损及时维修完善。	项目原材料于原料库储存，成品砂石料于成品库内存储，物料通过全密闭皮带通廊输送，皮带通廊落料转运端设置收尘装置，本项目为湿式进料，并建设满足日常检修、清扫落料要求的全封闭皮带通廊，皮带机全封闭。	符合

洗砂工序	设置干排压滤系统，厂区建设沉淀池及清水池，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洗砂过程用水应保证全部收集循环使用，不得在车间或厂区漫流。	设置干排压滤系统，厂区建设压滤车间、浓密池及清水池，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洗砂过程用水保证全部收集循环使用，不在车间或厂区漫流。	符合
成品存储	禁止任何成品、半成品物料露天堆存，建设封闭成品、半成品库，且地面全部硬化，不得露天堆存。各类成品、半成品物料必须通过全封闭输送带直接输送到全封闭成品、半成品库房，成品、半成品物料装卸必须在封闭库房内作业，严禁装载机露天装卸作业。成品、半成品库内配套全覆盖的雾炮或其他喷雾抑尘设施，确保内部道路无积尘。	成品砂石料存于封闭成品库内，且地面全部硬化，不得露天堆存。成品通过全封闭输送带直接输送到全封闭成品库。配套全覆盖的雾炮，确保内部道路无积尘。	符合
废料存储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泥料等禁止露天堆放，可采用造地、填坑、作为制砖厂原料等综合利用措施，要求日产日清或者入库储存，入库储存的需建设封闭库房。	压滤泥饼、除尘灰入库存储，禁止露天堆放	符合
除尘设施	除尘设施必须采用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等先进除尘方式，聘请有环境治理设计资质的厂家进行专业设计。破碎、筛分设备的除尘风量、集气罩尺寸以及管道直径的设计要完全满足彻底解决生产设备粉尘无组织外溢需要（单台破碎、筛分设备的除尘设计风量按大于12000m ³ /h计算）。	除尘设施采用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等，单台破碎设备的除尘设计风量大于12000m ³ /h。	符合
厂容厂貌	厂区路面硬化无破损，厂区路面采取洒水、水雾喷淋等降尘控制措施。生产期间，道路路面不间断清扫保洁、洒水抑尘，保持路面整洁、湿润不起尘，有效防止运输环节扬尘污染。道路以外的厂区也要全部实现硬化或绿化，实现“非硬即绿”，每天定时清扫保洁、洒水抑尘。厂区出口配备全自动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货运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车辆冲洗装置应配备洗车废水收集、回用装置。厂房、料棚四面封闭，通道口安装自动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厂区路面硬化无破损，厂区路面采取洒水、水雾喷淋等降尘控制措施。生产期间，道路路面不间断清扫保洁、洒水抑尘，保持路面整洁、湿润不起尘。道路以外的厂区实现“非硬即绿”，定时清扫保洁、洒水抑尘。厂区出口配备洗车平台对所有货运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车辆冲洗装置配备洗车废水收集、回用装置。厂房、料棚四面封闭，通道口安装自动卷帘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	符合
噪声控制	破碎机、振动筛、引风机等噪声振动较大的生产设备，机座采用基础减振措施，加装减振器，并采取相应降噪措施，噪声排放达到工况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噪声厂界达标排放。	符合
视频监控	生产作业区按要求设置监控视频，并与县大数据中心联网，实现24小时视频监控。对发现的超标排放、无组织粉尘、扬尘污染问题，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从严处罚。	生产车间设置视频监控系统，并与县数据中心联网，实现24小时视频监控	符合

排放 限值	除尘设施废气污染物参照执行《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表2中矿山开采工序破碎机、筛分机等生产设备颗粒物污染物排放限值,同时满足《唐山市2019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中石灰窑原料破碎、上料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10mg/m ³ ,作业场所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为0.5mg/m ³ 。	外排废气满足《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表2中矿山开采工序破碎机、筛分机等生产设备颗粒物污染物排放限值,同时满足《唐山市2019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中石灰窑原料破碎、上料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10mg/m ³ ,作业场所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为0.5mg/m ³ 要求	符合
规范 管理	设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管理人员要熟悉环保业务,具备企业日常环境管理经验。建立企业环境管理制度、严格岗位管理,明确岗位环保职责和日常环保行为规范、建立和落实环保岗位考核制度。制定和落实生产设备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维护和管理制度,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确保各项设备设施安全、稳定、正常运行。落实环境污染报告制度、环境巡查制度、环保事故管理制度。	项目设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落实各项环保制度及要求	符合
其他	所有排气筒高度应不低于15m,同时满足高出最高构筑物3m以上的要求。按照要求规范排污口,设置明显标识,注明排污口编号、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浓度等相关信息,并按规定设置采样平台及采样口。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喷淋设施供水管路采取电伴热等保温措施确保冬季正常使用。厂区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分类收集、贮存,严禁露天堆放或混放。废物产生后,应按不同类别和相应要求及时放置到临时存放场所或固废场。临时的存放场所,应有明确标识并具备防泄漏、防飞扬等设施或措施。涉及危险废物的,应按照规定设置合理的危废暂存场所,设置危险废物标识、台账、管理制度等,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落实危废责任制度。	排气筒高度为24m,满足高出最高构筑物3m以上的要求。设置规范的采样口及采样平台;除尘器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除尘灰采吨包袋收集后定期外售;喷淋设施设置电加热装置,用于冬季保温;厂区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分类收集、贮存。临时的存放场所,有明确标识并具备防泄漏、防飞扬等设施或措施。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符合

通过分析,本项目符合《迁西县选矿企业和选砂制砂企业深度治理实施方案》(迁政办字〔2021〕8号)要求。

5、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产品为砂砾,产品和生产设备设施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已在迁西县行政审批局备案(迁审投资备字[2024]86号),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

6、选址符合性分析

表 1-11 与《唐山市涉水工业企业入园整治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序号	园区外涉水企业保留条件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屠宰场、垃圾填埋等具有明显服务范围的民生类	本项目洗砂废水经沉淀、	符合

企业		压滤处理后回用，成品沥水经集水沟进入浓密池，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喷淋用水全部混入原料不外排，道路抑尘用水全部自然蒸发，不外排，生活污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废水均循环利用不外排
2	矿山、纯净水等受生产资料限值、搬迁后无法正常生产的企业	
3	污水可以通过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收集处理并达到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的企业	
4	受园区接收条件限制，亩投资强度、亩税收等达不到进入园区要求的企业	
5	通过企业生产、废水处理工艺提升改造，废水全部循环利用，实现废水零排放的企业	
6	其他确实不具备入园进区条件的企业	

本项目位于迁西县太平寨黄土岭村南 600 米，占地为规划工业用地。根据太平寨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占地的情况说明，项目占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符合“三区三线”等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规则，用地布局和规模符合太平寨镇国土空间规划，规划用途已纳入正在编制的规划期至 2035 年的太平寨镇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本项目不涉及基本农田保护区、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天然林、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根据本项目与《唐山市涉水工业企业入园整治实施方案》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废水全部循环利用，可实现废水零排放，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选址合理。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 项目由来

根据迁西县矿业发展中心出具的“关于滦鑫（唐山）实业有限公司实施河道疏浚与整治项目在清河流域配套建设选砂制砂企业的报告”，滦鑫（唐山）实业有限公司在长河、洒河、清河流域拟谋划建设 6 个选砂制砂企业，在清河流域拟建设 2 个洗砂制砂企业尚未建设，因此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拟于迁西县太平寨镇黄土岭村南 600 米建设“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砾项目”，2024 年 10 月 16 日在迁西县行政审批局完成备案（迁审投资备字[2024]86 号）。本项目拟在清河流域建设洗砂制砂生产线，处理清河河道治理产生的废砂石料，经破碎、筛分等工序生产机制砂 350 万吨，可节约运输成本，提高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水平。本项目建成后，仅用于清河流域的河道疏浚和整治工程，清河流域河道治理完成后，本项目将不再继续生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属于“60、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本项目应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委托我公司进行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接受委托后，我公司即派工程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并按照国家相关要求编制完成了本报告表。

2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砾项目

(2)建设单位：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

(3)建设性质：新建

(4)建设规模：年生产砂砾 350 万吨。

(5)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

(6)劳动定员：项目职工定员 25 人。

(7)建设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 32604m²（48.9 亩），新建生产车间 7200 m²，成品库 10000 m²，原料库 7600 m²，办公辅助用房 200 m²。购置新型欧版鄂式破碎机、液压圆锥破碎机（单缸、多缸）、压滤机、棒条式直线振动喂料机、制砂机、除铁器、新型免维护

振动筛等主要设备 3 套（台），制砂生产线 3 条。废砂石料由新型欧版鄂式破碎机初级破碎后，经 1#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分，除铁、洗砂、脱水后的产品为小于 6mm 的原砂，经封闭皮带入库存储；机制砂生产线共设置 3 条：①1#制砂生产线（中细破碎加工）：1#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上物料（20-150mm）由单缸、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进行中细破碎加工后，经 2#、3#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分，除铁、洗砂、脱水后，机制砂经封闭皮带入库存储；②2#制砂生产线（细破碎加工）：1#、2#、3#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上物料（6-20mm）经中仓给料机进入制砂对辊机制砂后，经 4#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分，除铁、洗砂、脱水后，机制砂经封闭皮带入库存储；③3#制砂生产线（精细研磨）：4#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上物料（6-20mm）进入制砂球磨机，针状物料精细研磨后，经筛分、除铁、洗砂、脱水后，机制砂经封闭皮带入库存储。原砂与机制砂均为产品（砂砾）外售，年生产砂砾共 350 万吨，同时配套建设供水、供电、环保、消防等附属设施。

(8) 工程投资：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2%。

(9)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迁西县太平寨镇黄土岭村南 600 米，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8°33'33.362"，北纬 40°11'35.646"。项目西侧为机械厂，东侧隔空地为清河，南侧、北侧均为空地。项目 500m 范围内环境敏感点为距离西厂界 440m 的水泉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平面布置及周边环境见附图 2）。

(10) 平面布置：厂区内自西向东依次布置压滤车间、联合泵站、两座清水池、原料库，压滤车间北侧为浓密池，生产车间位于原料库北侧，生产车间北侧为成品库，厂区北侧设置办公用房。

(11) 绿化和硬化：按照企业全面达标建设对厂区进行绿化和硬化，做到非硬即绿。

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见表 2-1，主要构筑物见表 2-2，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产品方案见表 2-4，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5。

表 2-1 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座，单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7200m ² ，设置新型欧版鄂式破碎机、液压圆锥破碎机（单缸、多缸）、新型免维护振动筛、洗砂机、脱水筛、制砂对辊机、制砂球磨机等生产设备，用于砂砾生产
储运工程	原料及产品储存	原料库建筑面积 7600m ² ，用于原材料储存；成品库建筑面积 10000m ² ，用于成品砂砾储存。原料库及成品库密闭，对其出入口加装红外线自动感应门，内部采取顶部雾化喷淋、重点区域喷雾的抑尘措施，做到抑尘全覆盖；产品通过全封闭输送带直接输送入全封闭的成品库内存储

	原料及产品运输	运输车辆车斗采用苫布苫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cm，减少无组织粉尘的产生；厂区大门口设置门禁系统，严格控制进出车辆；厂区进出口设置洗车平台（长 6m，宽 2.5m 的侧向全覆盖式强制喷淋清洗设施，清洗设施应保证车辆冲洗效果，地面至少设置一排花式喷射喷头）及沉淀池、清水池（洗车废水循环使用），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彻底清除车辆底盘及轮胎泥土，防止车辆带泥上路造成的扬尘污染
	厂区内物料传输	厂区内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封闭通廊的皮带式输送机输送，减少无组织粉尘的产生，落料点设置喷淋洒水抑尘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1 座，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200m ² ，用于职工办公休息
	危废间	1 座，彩钢结构，建筑面积 10m ² ，地面及裙角作抗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腐防渗处理，底层采用抗渗混凝土，内壁加涂环氧树脂防渗层，能够保证渗透系数≤10 ⁻¹⁰ cm/s。用于危险废物暂存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座，彩钢结构，建筑面积 20m ² ，用于一般固体废物储存
	压滤车间	1 座，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432m ² ，用于污泥压滤
	污水池	2 座，砖混结构，容积分别为 216m ³ 、63 m ³ 用于洗砂废水储存、沉淀
	清水池	2 座，砖混结构，容积均为 235m ³ ，用于洗砂回用水储存
	浓密池	1 座，φ42m，用于处理洗砂废水
	洗车平台	2 个，分别占地面积 15 m ² ，用于车辆出厂前冲洗，分别设置一座清水池和沉淀池，用于车辆冲洗水沉淀、储存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取自清河，已取得取水许可，新鲜水用量为 211923m ³ /a
	供电	当地供电电网提供，用电量为 200 万 kWh/a
	供热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用热；办公区冬季取暖采用空调，冬季喷淋设施供水管路采取电伴热保温
	排水	本项目洗砂废水经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成品沥水经集水沟进入浓密池；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喷淋用水全部混入原料不外排；道路抑尘用水全部自然蒸发，不外排；车间地面冲洗水经集水沟进入浓密池，处理后回用于洗砂；生活污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环保工程	有组织	上料斗侧、顶三面围挡，一面敞开、顶部加盖的半密闭罩，密闭罩内设置雾化喷淋，投料一侧设置软帘，设集气管道收集；棒条式直线振动喂料机、新型欧版鄂式破碎机、液压圆锥破碎机（单缸、多缸）、制砂对辊机入料口、出料口封闭，设集气管道，废气引至脉冲布袋除尘器+24m 排气筒排放，皮带输送密闭处理避免输送过程中粉尘外逸，落料点设置喷淋洒水抑尘
	无组织	未被收集的粉尘均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原料库、成品库、生产车间密闭，对其出入口加装红外线自动感应门，内部采取顶部雾化喷淋、重点区域喷雾的抑尘措施，做到抑尘全覆盖；落料口与皮带连接处密闭；产品通过全封闭输送带直接输送入全封闭的成品库内存储；出厂车辆由苫布遮盖抑尘，并在厂区出口加装长 6m，宽 2.5m 的侧向全覆盖式强制喷淋清洗设施，清洗设施应保证车辆冲洗效果，地面至少设置一排花式喷射喷头，用于冲洗车辆底部；厂区内禁止散状物料露天装卸及倒运物料；厂区内实现“非硬即绿”，配备一台湿扫车和一台洒水车，每天定期清扫、洒水。在厂区和原料库入口处安装 PM ₁₀ 在线监测设备。车间主要出入口等易产生颗粒物排放环节，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在厂区门口设置电子显示屏，实时发布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按要求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严禁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车辆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运输车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进行环保登记备案。

废水治理	洗砂废水经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成品沥水经集水沟进入浓密池回用；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喷淋用水全部混入原料不外排；道路抑尘用水全部自然蒸发，不外排；车间地面冲洗水经集水沟进入浓密池，处理后回用于洗砂；生活污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一般固废：磁性物料、除尘灰收集后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外售；除尘器废布袋和压滤机废滤布分别由供货厂家回收。砂石料加工废水压滤泥饼直接落入下方车斗内，定期运至一般暂存区，定期外售。出厂车辆冲洗废水沉淀池污泥定期清理外运，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采用塑料桶密闭贮存，与废油桶一起暂存在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本项目占地面积 32604m² (48.9 亩)，新建生产车间 7200 m²，成品库 10000 m²，原料库 7600 m²，办公辅助用房 200 m²。本项目主要建（构）筑物见下表。

表 2-2 主要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建筑名称	建筑面积	建筑结构	规格	备注
1	生产车间	7200m ²	单层彩钢结构	116.1m×62m×21m	
2	成品库	10000m ²	单层彩钢结构，混凝土基础墙高 1.5m	112m×49.1m×15m+ 90m×50m×15m	拐型结构
3	原料库	7600m ²	单层彩钢结构，混凝土基础墙高 1.5m	62m×40.3m×15m+ 50m×102m×15m	拐型结构
4	办公用房	200m ²	砖混结构		用于职工办公休息
5	危废间	10m ²	彩钢结构	3m×3.3m	位于成品库西南角，防腐防渗处理，渗透系数≤10 ⁻¹⁰ cm/s
6	一般固废暂存间	20m ²	彩钢结构	5m×4m	位于成品库西南角
7	压滤车间	432m ²	砖混结构	18m×24m	
8	联合泵站	126m ²	砖混结构	18m×7m	
9	污水池	/	混凝土结构	6m×12m	容积为 216m ³
				3.5m×6m	容积为 63 m ³
10	清水池	/	混凝土结构	φ10m	2 个，容积均为 235m ³
11	铁粉池	/	混凝土结构	8.5×8	2 个，容积均为 204m ³
12	浓密池	/	混凝土结构	φ42m	容积为 4100 m ³
13	洗车平台沉淀池	/	混凝土结构	5m×2m×2m	2 个
14	洗车平台清水池	/	混凝土结构	5m×2m×2m	2 个

原料库堆容计算说明：原料库占地面积为 7600m²，高度为 15m，原料堆高 10m（其中底部矩形堆存 6m、上部为棱锥 4m）。

项目年需加工原料为 3503000t/a，按每天加工 11676.67t，原料堆积密度按 1.7t/m³，原料库有效堆积面积约为 5400 m²，本项目原料库底部矩形堆存容积为：

$$5400 \times 6 \times 1.7 = 55080t$$

上部为棱锥型堆存容积为：

$$5400 \times 4 \times 1.7 \div 3 = 12240t;$$

合计堆存容积为：67320t，可满足 5 天的堆存量。

成品库堆容计算说明：成品库占地面积为 10000m²，高度为 15m，成品堆高 10m（其中底部矩形堆存 6m、上部为棱锥 4m）。

项目年产砂砾 350 万 t/a，按每天产 11666.67t，砂砾堆积密度按 1.6t/m³，成品库有效堆存面积约为 7000 m²，本项目成品库底部矩形堆存容积为：

$$7000 \times 6 \times 1.6 = 67200t;$$

上部为棱锥型堆存容积为：

$$7000 \times 4 \times 1.6 \div 3 = 14933.33t;$$

合计堆存容积为：82133.33t，可满足 7 天的堆存量。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设施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台/套)	规格型号	备注
1	棒条式直线振动喂料机	1	WZS1660	500-900 t/h
2	新型欧版鄂式破碎机	1	PEC125	500 t/h
3	1#新型免维护振动筛	1	2YAK3380	
4	1#除铁器	1	SX0709-300	
5	1#、2#、3#洗砂机	3	LX3032	
6	1#脱水筛	1	ZTS3060	
1#制砂生产线（中细破碎加工）				
1	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1	GH680	
2	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2	PYH550	115-790 t/h
3	2#、3#新型免维护振动筛	2	2YAK3380	
4	2#除铁器	1	SX0709-300	
5	4#、5#洗砂机	2	LX3032	
6	2#脱水筛	1	ZTS3060	
2#制砂生产线（细破碎加工）				
1	1#中仓给料机	1	ZG1240	
2	制砂对辊机	1	JTDG1310	
3	4#新型免维护振动筛	1	2YAK3380	
4	3#除铁器	1	SX0709-300	

5	6#、7#、8#洗砂机	3	LX3032	
6	3#脱水筛	1	ZTS3060	
3#制砂生产线（精细研磨）				
1	2#中仓给料机	1	ZG1240	
2	制砂球磨机	1	QM3255	
3	4#、5#脱水筛	2	ZTS3060	
4	5#新型免维护振动筛	1	2YAK3380	
5	4#除铁器	1	SX0709-300	
6	9#、10#、11#洗砂机	3	LX3032	
其他设备				
1	皮带输送机	15		
2	压滤机	2	压滤面积 500m ²	
3	刮板机	2		
4	渣浆泵	2	132kW	
5	清水泵	2	45kW	
6	双吸泵	2	900m ³ /h, 185 kW	
7	脉冲布袋除尘器	1	95000m ³ /h	
8	空压机	1	1m ³ /min	
9	装载机	2	50 型	国四
10	移动雾炮	4	功率 11kw, 射程: 20~30m	
11	清扫车	1 台		国四或新能源
12	洒水车	1 台		国四或新能源
13	洗车平台	2 套	6m×2.5m	配 1 座沉淀池及 1 座清水池, 均为 2m×5m×2m

3 原辅材料及产品方案

(1)产品方案：本项目建成后年产砂砾 350 万吨。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见表 2-4。

表 2-4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含水率	产量 (万 t/a)	储存位置
1	砂砾	<6mm	6%	350	成品库

(2)原辅材料：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清河治理产生的废砂石料，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废砂石料	万 t/a	3503000	散装, 含水率约为 6%, 粒径<70cm
2	润滑油	t/a	3	桶装
3	液压油	t/a	1	桶装
4	絮凝剂	t/a	5	洗砂水沉淀处理药剂, 包装桶厂家回收
5	除尘器布袋	t/a	1	

6	压滤机滤布	t/a	1	
7	新鲜水	m ³ /a	211923	用水取自清河，已取得取水许可
8	电	万 kWh	200	当地供电电网

4、物料平衡

本项目物料平衡情况见下表及下图。

表 2-6 项目物料平衡一览表 单位 t/a

序号	投入量	产出量
1	3503000	产品 原砂：1050000 机制砂：2450000
2	/	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 5.546
3	/	无组织颗粒物产生量 949.903
4	/	除尘灰 1843.163
5	/	磁性物料 70
6	/	泥饼(不含水) 131.388
	合计 3503000	合计 3503000

5 水平衡分析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新鲜水用量为 706.41m³/d (211923m³/a)，用水取自于清河，通过泵取水，地上管道输送至厂区，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目前已经取得取水许可，清河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1.1 亿立方米，本项目取水量较少，不会对该流域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①生产用水

A.洗砂用水、成品沥水、车间地面冲洗水

振动筛采用湿法作业，设置喷淋管对物料进行冲洗筛分，筛分用水最终随物料进入洗砂工序，因此将筛分工序用水与洗砂工序用水一并考虑，不再单独分析筛分用水。

本项目年产砂砬 350 万吨，洗砂用水以 0.1m³/t 成品砂计，则洗砂用水约为 1167m³/d (35 万 m³/a)。经脱水后成品砂含水量约 6%，进入产品 700m³/d (21 万 m³/a)，其中约 10 m³/d (3000m³/a) 为成品沥水，经集水沟进入浓密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沉淀、压滤后污泥带走水量约为 1m³/d (300m³/a)；砂砬加工湿式作业区面积为 7200m²，冲洗水量按 2L/m² 计算，冲洗水用量 14.4 m³/d，其中蒸发损失 1.44 m³/d，12.96 m³/d 经集水沟进入污水池。用水损耗量共 692.44m³/d (207732m³/a)。厂区设置 2 座清水池做为循环洗砂水使用，洗砂后废水通过管道输送至污水池内，经泵打入浓密池，上清液送至清水池回用于生

产，泥砂通过压滤机进行压滤处理。

B.车辆冲洗用水

在厂区东侧、东北侧两个主要出入口分别设置 1 套长 6m，宽 2.5m 的冲洗平台，用于冲洗车辆底部。厂区出口设置车辆冲洗平台用于车辆的冲洗，厂区设置 15m³ 沉淀水池 2 座，车辆冲洗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主要是废砂石料运输车出厂前需进行冲洗。四周设置集水沟。车辆冲洗水用量按 100L/辆·次计算，每天 234 车次，冲洗用水量为 23.4m³/d。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0.8 计）为 18.72m³/d。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沉淀池后进入清水池回用于洗车工序不外排，新水补充量 4.68m³/d。

C.喷淋用水

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设置喷淋装置，用于生产及存储过程中抑尘，喷淋用水量为 20m³/d（6000m³/a）。

D.道路抑尘用水

厂内定期向路面抑尘采用雾炮车雾炮抑尘，使用新鲜水，用水量为 2.0m³/d（600m³/a）。

②生活用水

本项目不设食堂、浴室等设施，厕所为防渗旱厕，生活用水主要为职工盥洗用水，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参照《河北省用水定额》（DB13/T1161.2-2016），生活用水量按 10L/人·d 计，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25m³/d（75m³/a）。

（2）排水

本项目生产工序洗砂废水经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成品沥水经集水沟进入浓密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喷淋用水全部混入原料不外排，道路抑尘用水全部自然蒸发，不外排。

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按使用量的 80%计，则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2m³/d（60m³/a），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综上，本项目无废水外排。

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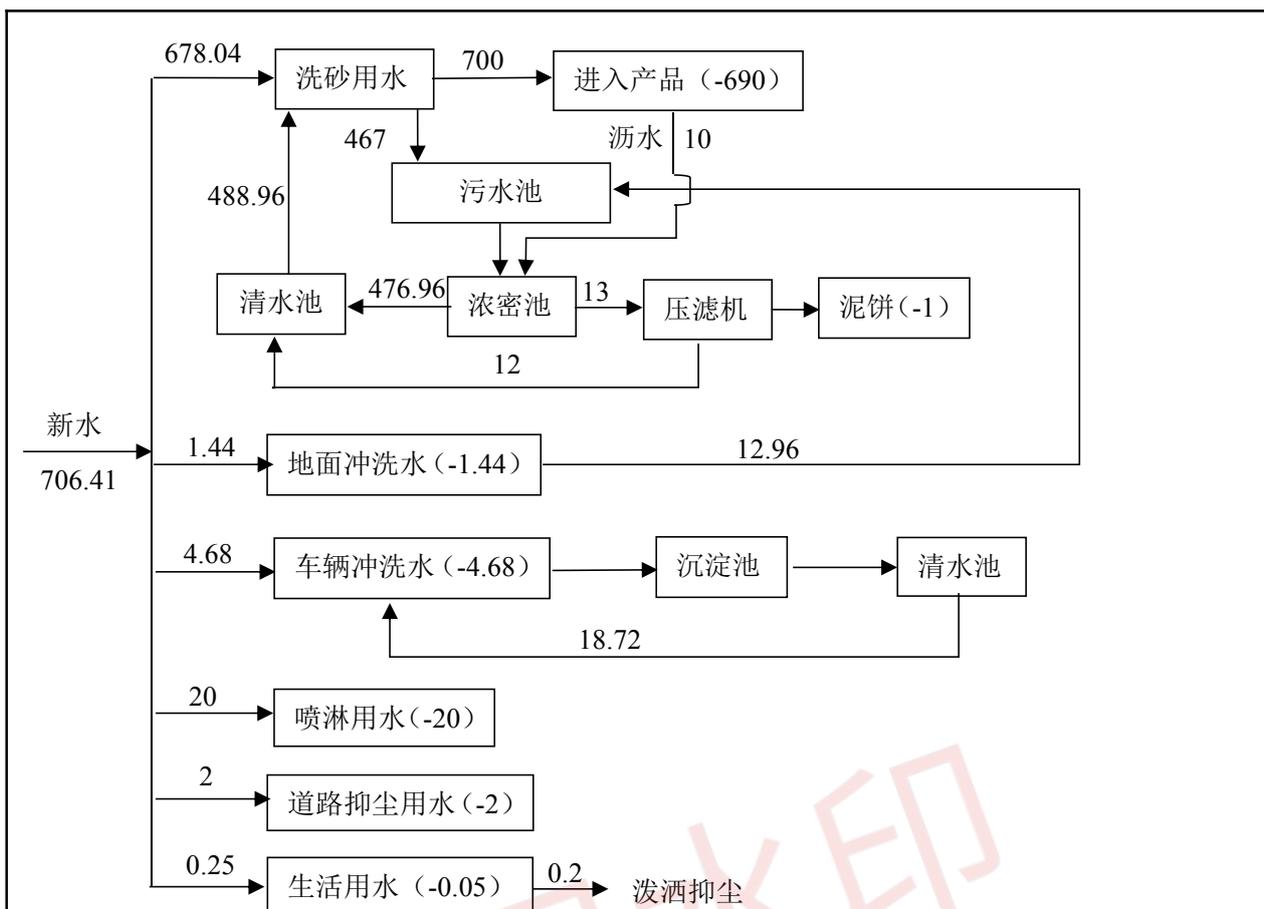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 m^3/d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原料为清河治理产生的废砂石料，由新型欧版鄂式破碎机初级破碎后，经 1# 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分，除铁、洗砂、脱水后的产品为小于 6mm 的原砂，经封闭皮带入库存储；机制砂生产线共设置 3 条：①1#制砂生产线（中细破碎加工）：1#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上物料（20-150mm）由单缸、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进行中细破碎加工后，经 2#、3#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分，除铁、洗砂、脱水后，机制砂经封闭皮带入库存储；②2#制砂生产线（细破碎加工）：1#、2#、3#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上物料（6-20mm）经中仓给料机进入制砂对辊机制砂后，经 4#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分，除铁、洗砂、脱水后，机制砂经封闭皮带入库存储；③3#制砂生产线（精细研磨）：4#新型免维护振动筛筛上物料（6-20mm）进入制砂球磨机，针状物料精细研磨后，经筛分、除铁、洗砂、脱水后，机制砂经封闭皮带入库存储。年生产砂砾共 350 万吨。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1）原料入库

本项目主要原料为清河河道治理产生的废砂石料，定期由供应厂家运送至原料库内。原料由自卸卡车运至本项目厂区，置于原料库。原料库出入口设置红外线自动感应门，以做到全密闭仓库。料库顶部上方设置喷淋设施，在原料的装卸作业过程中，增大喷淋器喷

淋频次，以增加抑尘效果。原料运输车辆车斗采用苫布苫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cm，减少无组织粉尘的产生。本项目在厂区大门口设置门禁系统，严格控制进出车辆。厂区内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封闭通廊的皮带式输送机输送，减少无组织粉尘的产生。

本工序污染物主要为原料库装卸产生的粉尘。

(2) 上料

生产时，原料周转在原料库内，由装载机铲斗将原料送至棒条式直线振动喂料机料仓内，为新型欧版鄂式破碎机喂料。棒条式直线振动喂料机与新型欧版鄂式破碎机连接，物料通过喂料槽进入新型欧版鄂式破碎机进行破碎。入料仓设三面围挡并带顶的料棚，料棚进出口设置挡风帘，顶棚加装喷雾装置。上料过程增加喷淋频次，以增加抑尘效果。

本工序污染物主要为上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棒条式直线振动喂料机产生的噪声。

(3) 颚式破碎

原料通过棒条式直线振动喂料机的连接管道进入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内，按照一定的规格进行破碎，物料破碎至粒径 150mm 以下，通过密闭传送带运送至新型免维护振动筛进行筛分。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上方至落料点以上全封闭并安装集气管道。

本工序污染物主要为鄂破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产生的噪声。

(4) 一次筛分、二次破碎

颚破后的物料经 1#皮带进入新型免维护振动筛。新型免维护振动筛采用湿法作业，设置喷淋管对物料进行冲洗筛分，经筛分后，按照粒径大小，得到上层料、中层料和下层料。

上层料粒径为 20-150mm，经 2#皮带送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进行破碎处理，破碎完成后经 3#皮带进入新型免维护振动筛进行筛分处理，粒径大于 20mm 的物料经由 6#、5#皮带进入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继续破碎，破碎后经 4#皮带进入新型免维护振筛机筛分，往复循环；

中层料粒径为 6-20mm，经 7#、8#皮带运送至 1#中仓给料机；

下层料粒径小于 6mm，进入磁选工序；

筛分工序采用湿法作业，设置喷淋管对物料进行冲洗筛分，因此，筛分工序无粉尘产生。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和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主体封闭，并设集气管道。

本工序污染物主要为单缸、多缸圆锥破碎机破碎产生的粉尘，新型免维护振动筛、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运行产生的噪声。

(5) 制砂

一次破碎和二次破碎产生的粒径为 6~20mm 物料经 7#、8#皮带运送至 1#中仓给料机，由 9#皮带进入制砂对辊机进行制砂，经 10#皮带进入新型免维护振动筛，小于 6mm 的物料进入磁选工序，大于 6mm 的物料经 11#皮带进入 2#中仓给料机，由 12#皮带送入制砂球磨机，经球磨工序后的物料进入脱水筛，脱水后经 13#皮带进入新型免维护振动筛，小于 6mm 的物料进入磁选工序，大于 6mm 的物料返回制砂球磨机。制砂对辊机入料口与皮带连接处封闭，设置集气管道，传送带全密闭输送。

本工序污染物主要为制砂对辊机产生的粉尘，制砂对辊机、制砂球磨机、中仓给料机、新型免维护振动筛运行产生的噪声。

(6) 磁选

粒径合格的物料通过密闭溜槽送入除铁器，利用磁性，去除产品中的铁类杂质。

本工序污染物主要为除铁器运行产生的噪声、磁选过程产生的磁性物料。

(7) 洗砂

除铁后的物料通过密闭溜槽进入洗砂机，洗砂机加水对物料进行清洗，去除物料表面附着的泥土和石粉，洗砂机清洗水循环使用。

本工序污染物主要为洗砂机运行产生的噪声。

(8) 脱水

洗砂完成的物料进入脱水筛进行固液分离，脱水完成后的砂子含水率为 6%左右，经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产生的小于 6mm 的产品为原砂，经单缸、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制砂对辊机、制砂球磨机破碎后产生的小于 6mm 的产品为机制砂，产品通过全封闭输送带直接输送入全封闭的成品库内存储，成品砂为湿砂，不产尘。洗砂废水通过管道输送至污水池。成品砂外运时，出厂车辆采用苫布遮盖，以达到抑尘效果。

本工序污染物主要为洗砂废水、脱水筛运行产生的噪声。

(9) 压滤

洗砂废水通过管道输送至洗砂废水污水池内（污水池内设有刮板机，主要目的是将污水池内的污泥搅动起来，然后利用渣浆泵将浑浊的水打入浓密罐，起到二次沉淀的作用），经泵定期打入浓密池，通过压滤机进行压滤处理，压滤后的泥饼定期收集外售，压滤清水送至清水池回用于生产。

本工序污染物主要为压滤机、泵类运行产生的噪声，压滤过程产生的泥饼、压滤机产生的废滤布。

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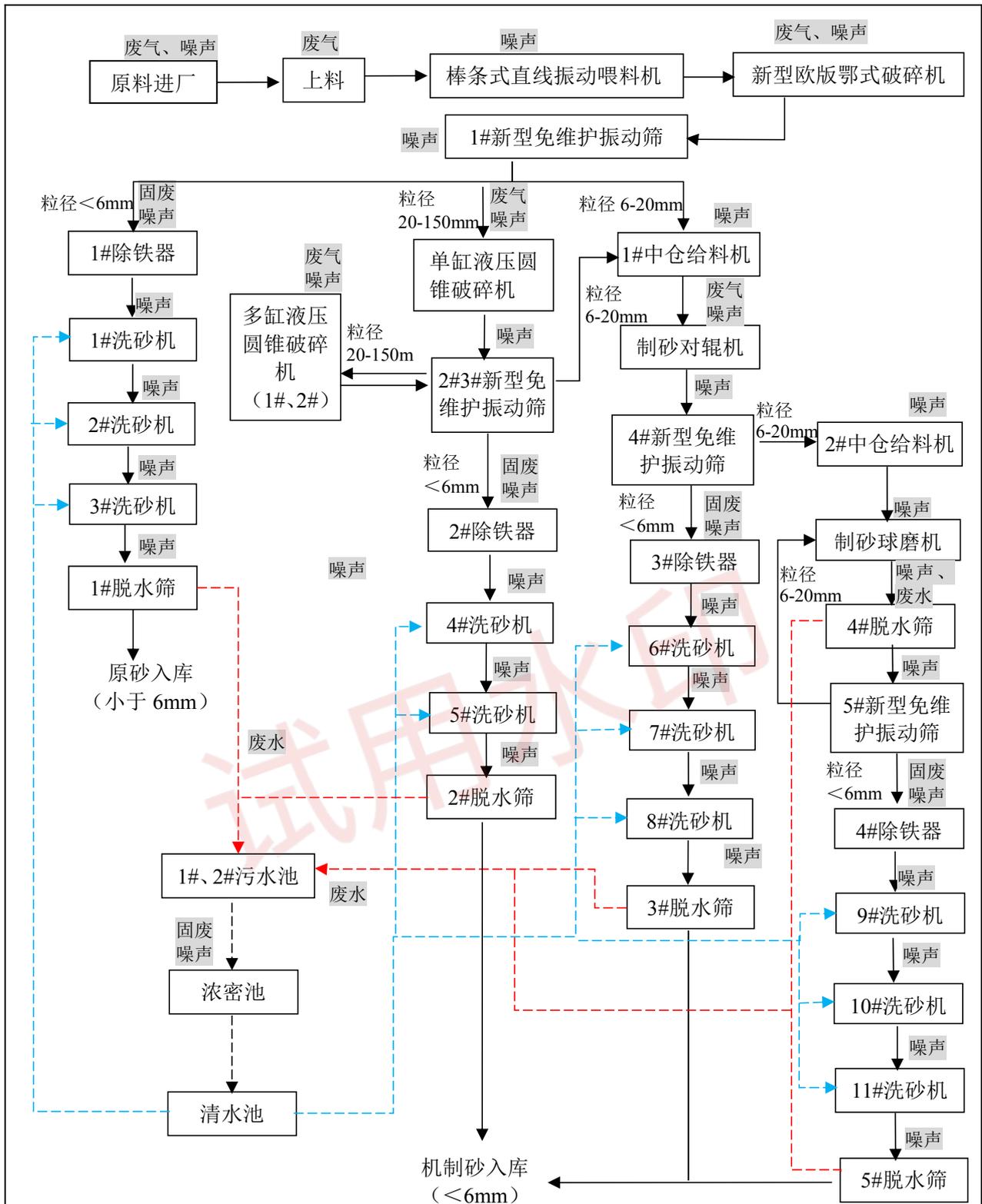


图 2-2 砂石料加工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制砂生产线由三大系统构成：给料系统、破碎系统、筛分输送系统。本项目采用的棒条式直线振动给料机通过振动给料方式，可将不规则形状的物料输送至破碎机中，使整个送料过程均匀，连续，稳定输送物料，确保稳定生产。破碎系统由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初

次破碎，单缸、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中细破碎加工，制砂对辊机细破碎加工，最终由制砂球磨机对针状物料进行精细研磨。输送系统采用皮带输送机，使用比较方便快捷，与设备配合使用，能够达到连续、均匀，定时的输送，也可以控制输送的速度及流量，具有自动化、连续性、输送量大的优点，整个输送过程安全稳定，可提高制砂生产线的工作效率。筛分系统采用的新型免维护振动筛根据破碎后的粒度分成不同层次类别，不合格的物料返回重新进行破碎，合格的产品进入磁选、洗砂工序，与输送装置配合使用可增加工作效率。

主要污染工序：

废气：主要为原料堆存转运、铲车上料、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单缸、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制砂对辊机废气。

废水：主要为洗砂废水、成品沥水、车间地面冲洗水、道路抑尘废水、喷淋废水、车辆冲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

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风机、水泵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75~90dB(A)。

固废：主要为除铁器产生的磁性物料、压滤机产生的泥饼，除尘器除尘灰、洗车沉淀池污泥、除尘器废布袋、压滤机废滤布、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和职工生活垃圾等。

表 2-7 项目污染物排放节点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排污节点	污染物	产生特征	环保措施
废气	原料堆存转运	颗粒物	间断	密闭车间内堆存转运，顶部设雾化喷淋设施
	原料上料斗	颗粒物	连续	上料斗侧、顶三面围挡，一面敞开、顶部加盖的半密闭罩，密闭罩内设置雾化喷淋，投料一侧设置软帘，设集气管道收集；棒条式直线振动给料机、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单缸、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制砂对辊机入料口、出料口封闭，设集气管道，废气引至脉冲布袋除尘器（风量 95000m ³ /h）+24m 排气筒排放
	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	颗粒物	连续	
	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颗粒物	连续	
	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颗粒物	连续	
	制砂对辊机	颗粒物	连续	
	无组织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内禁止散装物料露天装卸及倒运物料。原料、成品存储于封闭库房内，车间地面全部硬化，物料存储区顶部设雾化喷淋设施（电伴热），并设置雾炮对重点区域喷雾抑尘。车间原料运输主要出入口为自动感应门。原料上料斗采取区域侧、顶三面密封措施并加装集气除尘设施，上料时采用远红外等自动感应控制独立喷淋抑尘系统，中间给料仓主体封闭。喷淋水洗前物料运输皮带全部封闭。除尘器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确保除尘灰不落地。厂区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厂区内实现“非硬即绿”，配备一台湿扫车和一台洒水车，每天定期清扫、洒水。在厂区和原料库入口处安装 PM ₁₀ 在线监测设备。车间主要出入口等易产生颗粒物排放环节，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在厂区门口设置电子显示屏，实时发布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按要求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严禁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车辆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运输车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进行环保登记备案。		

废水	洗砂废水、成品沥水	SS	间断	洗砂废水经浓缩池和压滤机处理后返回生产线循环使用不外排，成品沥水经集水沟进入浓密池处理回用。
	车辆冲洗废水	SS	间断	经沉淀池、清水池后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
	车间地面冲洗水	SS	间断	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污水池，浓密池处理后回用
	喷淋用水、道路抑尘用水	SS	间断	全部蒸发不外排
	职工生活污水	COD、SS	间断	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噪声	生产设备、风机、水泵等	噪声	连续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固体废物	压滤机	泥饼、废滤布	间断	泥饼收集后外售，废滤布由供货厂家回收
	除铁器	磁性物料	间断	收集后外售
	除尘器	除尘灰、废布袋	间断	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废布袋由供货厂家回收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	间断	暂存危废间，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液压油	间断	
		废油桶	间断	
	职工生活生活垃圾		间断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洗车沉淀池污泥		间断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无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1.1 空气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根据唐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5 月发布的《2023 年唐山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 年，全市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 40μg/m³，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浓度为 74μg/m³，二氧化硫（SO₂）年均浓度为 7μg/m³，二氧化氮（NO₂）年均浓度为 33μg/m³，一氧化碳（CO）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浓度平均为 1.5mg/m³，臭氧（O₃）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平均为 181μg/m³。2023 年全市优良天数 249 天，优良天数比例为 68.2%。重度污染以上天数 13 天，占比 3.6%。全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4.65，排名全国 168 个重点监测城市倒 26 名，实现连续两年稳定退后 26。

表3-1 2023年迁西县环境空气质量年均浓度值情况表（单位：μg/m³，CO为mg/m³）

指标	PM _{2.5}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CO(日均值)	O _{3-8h}
现状浓度	32	61	7	23	1.8	189
标准值	35	70	60	40	—	—
日均值/日最大 8h) 标准	—	—	—	—	4	160
超标百分数	—	—	—	—	—	18.1%

由以上分析可知，项目所在区域（迁西县）O_{3-8h}超标，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修改单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非达标区。

1.2 特征污染物

本项目特征污染物为TSP，监测数据引用《迁西县罗家屯镇沙涧村天明页岩砖厂天明环保升级改造项目》监测报告（E1124313501Z）中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2023年11月25日-2023年11月27日，监测点位为天明页岩砖厂厂区外东侧，该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约4.5km，在5km范围内，引用数据有效。

表 3-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mg/m ³ ）	监测浓度范围（mg/m ³ ）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天明页岩砖厂厂区外东侧	TSP	24h	0.3	0.243-0.277	92.3	0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TSP 24 小时平均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

2、地表水环境

全市共有地表水国、省考监测断面 14 个，分布于滦河、还乡河、陡河、青龙河、蓟运河、煤河、淋河、黎河、沙河 9 条河流。2023 年全市国、省考考核 9 条河流、2 个湖库的 14 个断面优良（I-III）比例为 85.71%，完成省达目标要求。

3、声环境

项目位于迁西县太平寨黄土岭村南，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未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为距离厂界 440m 的水泉村，无国家、省、市规定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保护目标。

2、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项目占地范围内天然植被已不复存在，无珍稀濒危保护植物分布。评价区野生动物较少，非珍稀濒危动物栖息地，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5、地下水、土壤环境

项目用水主要是洗砂用水、车间地面冲洗水、车辆冲洗用水、喷洒抑尘用水、道路抑尘用水，生产车间、原料库、成品库、压滤车间、洗车沉淀池和清水池采取有效的防渗措施和有效的监控措施，阻断了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本次评价未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类别	名称	方位	中心点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距厂界距离(m)	级别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水泉村	W	118°32'45.69"	40°11'8.09"	居住区	人群	44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及修改单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一、施工期

(1) 废气

施工期施工场地扬尘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表1标准,详见下表。

表 3-4 施工期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控制项目	监测点浓度限值 ^a (μg/m ³)	达标判定依据 (次/天)
PM ₁₀	80	≤2

^a指监测点 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实测值与同时段所属县(市、区)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当县(市、区)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值大于 150μg/m³时,以 150μg/m³计。

(2) 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标准要求,详见下表。

表 3-5 施工期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	评价因子	标准值	标准来源
噪声	L _{Aeq}	昼间: 70dB(A) 夜间: 55dB(A)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标准》 (GB12523-2011)

二、营运期

(1) 废气

颗粒物参照执行《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表2中矿山开采工序破碎机、筛分机等生产设备颗粒物污染物排放限值,同时满足《唐山市2019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中石灰窑原料破碎、上料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10mg/m³;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执行《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表3中作业场所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同时满足《唐山市2019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中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0.5mg/m³的要求。

(2) 噪声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限值: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3)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贮存、处置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 1200—2021)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要求。

表 3-6 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备注
砂石料加工 (上料、破碎等)	颗粒物	10mg/m ³	《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表 2 中矿山开采工序破碎机、筛分机等生产设备颗粒物污染物排放限值,同时满足《唐山市 2019 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中石灰窑原料破碎、上料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10mg/m ³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0.5mg/m ³ (差值)	《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表 3 中作业场所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同时满足《唐山市 2019 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中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0.5mg/m ³
厂界噪声 Leq	昼间	6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夜间	50dB(A)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污染物预测排放量为: SO₂ 0t/a、NO_x0t/a、COD 0t/a、NH₃-N 0t/a、颗粒物5.546t/a。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总量核算以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排放浓度限值为基准,计算总量指标。计算结果和计算依据如下:

(1)计算依据

营运期废气排放执行颗粒物 10 mg/m³ 的要求。

(2)计算过程

表 3-7 总量控制计算表

排气筒名称	污染物	废气量 m ³ /h	浓度 mg/m ³	年有效工作时间/h	控制指标 t/a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95000	10	7006	6.66

本项目无 SO₂、NO_x 排放,总量指标为 0。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泼洒抑尘, COD、NH₃-N 总量指标为 0。项目特征污染物为颗粒物,建议控制指标为 95000m³/h×10 mg/m³×7006h/10⁹=6.66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挖填土方，装卸运输砂石、水泥等建筑材料以及运输车辆进出工地将产生一定量的二次扬尘。针对施工期扬尘较重的环境问题，并结合项目施工特点及周边敏感点情况，本环评提出在施工中必须采取如下措施，减轻间断性引起的二次扬尘对施工场地环境的影响，将不利影响降至最小。

1 噪声影响

施工期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根据类比监测资料，该项目各施工设备及运输车辆在施工阶段产生的噪声强度范围在 75~85dB(A)之间。

施工机械噪声影响较大的范围主要在 200m 以内，项目 20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为最大限度避免和减轻施工和交通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评价对施工噪声的控制提出以下要求：

(1)施工单位所使用的主要施工机械应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如选择液压机械取代燃油机械等，并及时维修保养，严格按操作规程使用各类机械。

(2)推土机、挖掘机等设备运行噪声不可避免，因此基础开挖等作业必须在短期内完成，环评要求利用噪声衰减措施，在不影响施工的条件下，将强噪声设备分散安排。

采取上述措施后可减轻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2 扬尘影响

根据《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20]第 1 号）及唐山市大气污染防治实施细则，《唐山市大气污染防治若干规定》（唐山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二十八号），《河北省 2024 年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冀建质安函〔2024〕115 号）等，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应采取如下防尘和抑尘措施：

(1)施工现场四周设置围挡，围挡应坚固、美观，严禁围挡不严或敞开式施工。围挡高度不低于 2.5m。

(2)使用商品混凝土，施工现场严禁搅拌混凝土。

(3)遇有四级以上大风天气预报或市政府发布空气质量预警时，必须采取扬尘防治应急措施，严禁土方开挖、土方回填、材料切割或其他有可能产生扬尘的作业。

(4)水泥、石灰粉等建筑材料存放应严密遮盖，严禁露天放置；沙、石、土方等散体材料

需遮盖。

(5)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和裸露场地需采取覆盖、固化或绿化等防尘措施，严禁裸露。

(6)建筑物内应保持干净整洁，清扫垃圾时要洒水抑尘，施工层建筑垃圾需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袋装用垂直升降机械清运，严禁凌空抛掷和焚烧垃圾。

(7)建筑垃圾设置垃圾存放点，集中分类堆放，及时清运，堆放高度不得超出围挡高度，并进行苫盖；建筑垃圾在运输时应用苫布覆盖，避免沿途遗洒。

(8)施工现场建立洒水清扫抑尘制度，配备洒水设备。非冰冻期每天洒水不少于2次，并有专人负责。重污染天气时相应增加洒水频次。

(9)施工现场出入口需配备车辆冲洗设施，设置排水、泥浆沉淀池等设施，建立冲洗制度并设有专人管理，严禁车辆带泥上路。

(10)在施工工地同步安装视频监控设备和扬尘污染物在线监测设备，分别与建设主管部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并保证系统正常运行，发生故障应当在二十四小时内修复。

总之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的控制施工扬尘，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3 废水

(1)施工期废水类别

本项目设施工营地，不设食堂，主要污染物为COD、SS。施工用水主要是场地喷洒抑尘用水、混凝土养护用水。主要污染物为SS。

(2)影响分析

①生活污水：施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是施工人员日常盥洗所产生的污水。生活污水排入旱厕，不会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②混凝土养护废水：本项目采用商品混凝土，不设搅拌站。封闭混凝土中水分不再蒸发外逸，水泥依靠混凝土中水分完成水化作用，因水量较小，故废水排放量小，可以不需专门处理。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来自于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

在施工营地设置垃圾筒，指派专人定期将垃圾定时清运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施工期建筑垃圾以无机废物为主，如废弃的堆土、混凝土块等，同时还包括少量的有机垃

圾，主要是各种包装材料，包括废旧塑料、泡沫等。

上述垃圾成分较为简单，数量大，应集中处理，及时清运，根据不同的成分采用不同的处理方式：

(1)清场废物处置：对混凝土废料、含砖、石、砂的杂土及时清运到建设监管部门指定地点。施工时对表层土可集中堆存，用作绿化用土。不适于土地利用的表土可填筑低凹地，或作其它用土。

(2)施工弃土处置：地基开挖的废土除部分回填外，应统一规划处置，对弃土应设立堆土场，进行集中处置。

(3)施工生产废料处理：首先应考虑废料的回收利用。对钢筋、钢板、木材等下角料可分类回收利用。对建筑垃圾，如混凝土废料、含砖、石、砂的杂土应集中堆放，定时清运到建设监管部门指定地点。

采取上述措施，施工期产生的各种固废都可得到合理处置，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为原料装卸、存储，上料，破碎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振动筛设置喷淋装置，喷淋区域将筛网全部覆盖，筛分工序为湿式作业，无粉尘产生。本项目各工序废气收集方式见下表。

表 4-1 集气装置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节点数量	污染物	集气装置参数
1	原料堆存转运	1	颗粒物	密闭车间内堆存转运，车间内设雾炮喷淋抑尘
2	原料上料	1	颗粒物	上料仓设置三面围挡、一面敞开，顶部加盖半密闭罩，密闭罩设喷淋装置，投料一侧设置软帘，顶部设收尘管道；棒条式直线振动给料机与上料斗、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封闭连接；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单缸、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制砂对辊机入料口、出料口主体封闭，设收尘管道。废气引至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24m 排气筒 DA001
3	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	1	颗粒物	
4	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1	颗粒物	
5	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2	颗粒物	
6	制砂对辊机	1	颗粒物	

1.1 有组织废气

参照《唐山市露天非金属矿环境深度整治实施方案》（唐政字〔2016〕94号）以及《迁西县选矿企业和选砂制砂企业深度治理实施方案》（迁政办字〔2021〕8号）等文件中规定：

一级破碎、二级破碎及筛分设备必须全部建设封闭式厂房，并配套建设除尘设施；单台破碎、筛分设备的除尘设计风量按大于 12000m³/h 计算；除尘设施必须采用离线脉冲布袋除尘器等先进除尘方式等。各设备废气风量见表 4-2。

表 4-2 各污染源废气收集措施一览表

序号	排污节点	节点数量	污染物	环保措施	所需风量	合计风量
1	原料堆存转运	1	颗粒物	密闭车间内堆存转运，顶部设雾化喷淋设施	/	87600
2	原料上料	1	颗粒物	棒条式直线振动给料机主体封闭，上料仓设置三面围挡、一面敞开，顶部设收尘管道；上料口尺寸 4.0m×2.5m，罩口风速按 0.6m/s 计算	21600 m ³ /h	
3	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	1	颗粒物	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主体封闭，入料口、出料口与皮带连接处封闭，设收尘管道	12000 m ³ /h	
4	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1	颗粒物	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主体封闭，入料口、出料口与皮带连接处封闭，设收尘管道	14000 m ³ /h	
5	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2	颗粒物	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主体封闭，入料口、出料口与皮带连接处封闭，设收尘管道	28000m ³ /h	
6	制砂对辊机	1	颗粒物	制砂对辊机主体封闭，入料口、出料口与皮带连接处封闭，设收尘管道	12000 m ³ /h	
7	振动筛	5	/	筛分工序采用湿法作业，设置喷淋管对物料进行冲洗筛分，因此，筛分工序无粉尘产生	/	

综合上表，并考虑风损，本项目设置引风机风量为 95000m³/h。

①上料废气

废砂石料上料颗粒物产生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中第十八章粒料加工厂“卸料-碎石”的排放因子：0.02kg/t，物料量为 3503000t/a，颗粒物产生量为 70.06t/a，入料处设有喷淋设施，湿式进料，抑尘率可达 50%以上，喷淋后颗粒物产生量为 35.03t/a。上料斗侧、顶三面围挡，顶部设收尘管道，将废气引出，收集效率 90%。

②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废气、单缸、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废气、制砂对辊机废气

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单缸、多缸圆锥破碎机，制砂对辊机运行过程中有一定的粉尘产生，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中第十八章粒料加工厂“一级破碎和筛分-0.25kg/t(破碎料)”、“二级破碎和筛分-0.75kg/t(破碎料)”，振动筛设置喷淋装置，喷淋区域将筛网全部覆盖，筛分工序为湿式作业，无粉尘产生。项目采用湿式进料，抑尘率可达 50%以上。球磨工序时物料含水率高，不考虑粉尘产生。

表 4-3 原料处理废气产排情况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物料加工量 t/a	产污系数 kg/t	产尘量 (有组织) t/a	产生浓度 mg/m ³	治理措施	处理能力 m ³ /h	去除效率 %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有效时间 h
上料	3503000	0.02	31.527	2777.63	脉冲布袋除尘器 +24m 排气筒 DA001	95000	99.7	8.33	5.546	7006
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	3503000	0.25	437.875							
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1751500	0.75	656.813							
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700600	0.75	262.725							
制砂对辊机	1226050	0.75	459.769							

原料上料产生的颗粒物收集效率为 90%，共有 1848.709t/a 颗粒物进入除尘器，颗粒物初始浓度为 2777.63mg/m³，设计净化效率为 99.7%，净化后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8.33mg/m³，最终经 24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的破碎能力（型号为 PEC125）500t/h，年有效工作时间为 7006h。

综上，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满足《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表 2 中矿山开采工序破碎机、筛分机等生产设备颗粒物污染物排放限值，同时满足《唐山市 2019 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中石灰窑原料破碎、上料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10mg/m³ 限值要求。

本项目脉冲布袋除尘器滤袋材质为覆膜针刺毡，设计过滤风速不大于 0.8m/min。颗粒物达标排放，处理措施可行。

1.2 无组织废气

(1) 无组织颗粒物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项目无组织粉尘主要产生于原料和成品卸车、储存、铲装转运粉尘以及生产线中未收集的粉尘。针对无组织粉尘环评要求采取如下措施：

①所有散状物料全部存于封闭车间内，且车间地面全部硬化，禁止物料露天堆存、厂内倒运。原料存储区顶部设置雾化喷淋系统(水泵+电伴热水管+雾化喷头)，覆盖全部物料存储及运输区域、设置 4 台雾炮机对重点区域喷雾抑尘。原料运输出入口设置自动感应门，确保作业时料场处于全封闭状态。

②原料上料斗侧、顶三面围挡并加装集气除尘设施。上料时采用远红外等自动感应控制独立喷淋抑尘系统，与铲车作业上料同步运行。喷淋水洗前物料运输皮带全封闭，运输过程中不得有可

视性物料。除尘器设置密闭灰仓，吨包袋与卸灰口紧密连接，确保除尘灰不落地。

③厂区出入口安装运输车辆（主要针对原料运输车辆）侧向全覆盖式强制喷淋清洗设施（冬季电加热），长度不少于6米、高度不低于2.5米，地面至少设置一排花式喷射喷头。冲洗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厂区路面水泥硬化，实现厂区内“非硬即绿”。配备一台湿扫车和一台洒水车，每天加强对厂区湿扫、洒水。厂区门口至主要交通干道之间做好湿扫保洁。

④在厂区和原料库入口处安装PM₁₀在线监测设备。车间主要出入口等易产生颗粒物排放环节，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在厂区门口设置电子显示屏，实时发布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

⑤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厂区所有车辆出入口全部安装重型货车门禁系统，严禁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车辆运输，严禁私开偏门进行车辆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或新能源机械，进行环保登记备案管理。

(2)物料的卸车、储存、铲装转运粉尘源强核算

原料废砂石料卸车、储存，成品砂石料铲装转运粉尘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环境部2021年24号公告）中固体废物堆存颗粒物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公式如下：

$$P=ZC_y+FC_y=\{N_c \times D \times (a/b) + 2 \times E_f \times S\} \times 10^{-3}$$

式中：P指颗粒物产生量（单位：t）；

ZC_y指装卸扬尘产生量（单位：t）；

FC_y指风蚀扬尘产生量（单位：t）；

N_c指年物料运载车次（单位：车，原料取70060、成品砂石料取700000）；

D指单车平均运载量（单位：t/车，原料取50、成品砂石料取5）；

(a/b)指装卸扬尘概化系数（单位：kg/t），a指各省风速概化系数，河北省取0.001，b指物料含水率概化系数，原料参照铁矿石（含水率6%）取0.0074，成品砂石料（含水率6%）取0.0074；

E_f指堆场风蚀扬尘概化系数（单位：kg/m²，原料取0，成品砂石料取0）；

S指堆场占地面积（单位：m²，原料取7600、成品砂石料取10000）。

$$U_c=P \times (1-C_m) \times (1-T_m)$$

式中：P指颗粒物产生量（单位：t）；

U_c指颗粒物排放量（单位：t）；

C_m 指颗粒物控制措施控制效率（单位：% ，喷雾抑尘取74）；

T_m 指堆场类型控制效率（单位：% ，密闭式取 99）。

经计算，原料、成品砂石料卸车、储存、铲装转运颗粒物无组织产生量分别为 473.4t/a、473t/a，排放量 1.23t/a、1.23t/a。

(3)生产线中除尘器未收集的粉尘源强核算

根据前文计算上料未收集的粉尘量 3.503t/a。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密闭式厂房粉尘抑制效率 99%、喷雾抑尘效率 74%，则本项目未被收集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共 0.009t/a。

(4)无组织颗粒物达标分析

物料的卸车、储存、铲装转运粉尘以及上料未收集的粉尘总产生量 949.903t/a，经喷雾抑尘、厂房阻隔后大部分在车间内沉降，最终无组织排放量为 2.47t/a。根据预测模式计算结果，TSP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4147\text{mg}/\text{m}^3$ ，无组织颗粒物能够满足《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表 3 中作业场所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同时满足《唐山市 2019 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中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0.5\text{mg}/\text{m}^3$ 的要求。

1.3 非正常生产状况下废气污染源排放情况

①工艺装置开、停车、检修时废气污染物排放分析

各工艺装置进行有计划检修开停车及临时性故障停车时，各工艺及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开车时物料投料量逐渐加大、停车时物料停止投料，装置内物料量均较正常生产时小的多。本项目工艺废气主要是颗粒物，污染物的排放量小于正常生产时的排放量，开车前先开启环保设施，停车后再关闭环保设施，废气均能按正常操作进入各工艺及环保设施，进行有效处理，废气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②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

当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时可直接导致废气中污染物浓度超标排放。假设环保设施对废气净化效率为零。废气未经处理而直接排放。一般来讲，废气处理环保设施存在多环节的故障隐患，但同时出现的概率极低，当出现故障可能会导致超标排放时，需立即停产，出现事故持续时间一般不会超过 1h。非正常工况下持续时间短，对环境影响不大。

为减少非正常工况，应对设备加强日常维护，定期检修维护，确保废气净化装置稳定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表 4-4 非正常排放参数调查表

非正常排放源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原因	频次	废气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持续时间	排放量 kg	措施
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	1次/年	95000	2777.63	1h	263.88	故障可能导致超标排放时需立即停产,待环保设施能正常使用后再投产。

1.4 废气排放的环境影响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特征因子 TSP 满足质量标准要求。项目采取的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污染物排放满足排放标准要求。本项目 500m 范围内的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为距离厂界 440m 的水泉村,采用估算模式预测,颗粒物最大贡献浓度较低,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表 4-5 废气排放口基本信息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温度/℃	污染因子	排放口类型
1	排气筒 DA001	118.5610059°E	40.1930696°N	24	1.4	常温	颗粒物	一般排放口

1.5 废气监测计划

表 4-6 营运期废气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限值mg/m ³	名称
除尘器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1次/年	10	《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表 2 中矿山开采工序破碎机、筛分机等生产设备颗粒物污染物排放限值,同时满足《唐山市 2019 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中石灰窑原料破碎、上料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要求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0.5	《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标准作业场所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唐山市 2019 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限值。

表 4-7

废气污染物产排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核算方法	收集量 t/a	产生 浓度 mg/m ³	治理工艺	处理能力 m ³ /h	去除 效率	是否可行 技术	核算 方法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 时间 h	
有组织	棒条式直线振动给料机、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单缸、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制砂对辊机	颗粒物	产污系数	1848.709	2777.63	上料斗侧、顶三面围挡，一面敞开、顶部加盖的半密闭罩，密闭罩内设置雾化喷淋，投料一侧设置软帘，设集气管道收集；棒条式直线振动给料机与上料斗、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封闭连接；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单缸、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制砂对辊机入料口、出料口封闭，设集气管道，废气引至脉冲布袋除尘器+24m 排气筒 DA001	95000	99.7%	是	物料 衡算	8.33	0.79	5.546	7006
无组织	原料卸车、转运	颗粒物	产污系数	473.4	-	厂区内禁止散状物料露天装卸及倒运物料。原料废砂石料、成品砂石料存储于封闭车间内，车间地面全部硬化，物料存储区顶部设雾化喷淋设施（电伴热），并设置雾炮对重点区域喷雾抑尘。车间原料运输主要出入口为自动感应门。原料上料斗采取侧、顶三面密封措施并加装集气除尘设施，上料时采用远红外等自动感应控制独立喷淋抑尘系统，与铲车作业上料同步运行。喷淋水洗前物料运输皮带全部封闭。除尘器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确保除尘灰不落地。厂区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定期清扫车间地面。	-	99.74%	-	物料 衡算	-	-	1.23	7200
	成品装车、转运	颗粒物	产污系数	473	-		-	99.74%	-	物料 衡算	-	-	1.23	7200
	除尘器未收集	颗粒物	产污系数	3.503	-		-	99.74%	-	物料 衡算	-	-	0.009	7006

2、废水影响分析

(1)废水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洗砂废水、成品沥水、车间地面冲洗水、车辆冲洗废水、喷淋用水、道路抑尘用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①砂石料加工洗砂废水、成品沥水、车间地面冲洗水

本项目生产车间内设置洗砂废水污水池（容积分别为 216m³、63 m³）两座，厂区内设置φ10m 清水池（容积均为 235 m³）两个，φ42m 浓密池（容积为 4100 m³）一个，生产工序洗砂废水经沉淀、压滤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成品沥水经集水沟收集后进入浓密池处理回用于生产；车间地面冲洗水经集水沟进入污水池，经浓密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根据本项目工程分析可知，洗砂废水通过管道输送至洗砂废水污水池内（污水池内设有刮板机，主要目的是将污水池内的污泥搅动起来，然后利用渣浆泵将浑浊的水打入浓密池，起到二次沉淀的作用），经泵定期打入浓密池，通过压滤机进行压滤处理，压滤后的泥饼定期收集外售，压滤清水送至清水池回用于生产。项目洗砂用水对水质要求不高，通过浓密池处理后的出水完全能满足工艺需求，因此，洗砂废水循环使用可行。

②出厂车辆冲洗废水

厂区门口内设一个洗车平台（6m×2.5m），共设置两个，四周设置集水沟，沟顶盖放置过车篦子，沟底向排水口方向设 2%流水坡度，沉淀池（2m×5m×2m）设置在洗车平台一侧，洗车废水 18.72m³/d 通过坡度自流进入沉淀池，废水在沉淀池内经沉淀后进入清水池（2m×5m×2m）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新水。

③职工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不设置宿舍、洗浴等设施，厕所为旱厕，定期清掏，本项目生活用水为 10L/（人·天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0.25m³/d，水质简单且水量较小，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

④喷淋用水、道路抑尘用水

喷淋用水全部混入原料不外排，道路抑尘用水全部自然蒸发，不外排。

3、声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源种类和源强参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75~90dB(A)。为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采取如下措施：对于固定声源，将主要生产设备设置在封闭车间内；振动设备底部加装减振基础，风机设置软连接。项目主要噪声设备源强及降噪措施见表 4-8，项目噪声源距各厂界最近距离见表 4-9。

表 4-8 项目噪声源源强调查清单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源强 dB(A)	声源控制措施	降噪效果	空间相对位置/m			室内边界距离 (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m	
1	原料库	棒条式直线振动喂料机	80	厂房隔声、减振基础	5	48	37	1	东	108	34.3	昼夜	15	19.3	1
									南	34	44.4	昼夜	15	29.4	1
									西	2	69.0	昼夜	15	54.0	1
									北	1	75.0	昼夜	15	60.0	1
2	原料库	中仓给料机 (2台)	80	厂房隔声、减振基础	5	80-105	33	1	东	53	40.5	昼夜	15	25.5	1
									南	31	45.2	昼夜	15	30.2	1
									西	36	43.9	昼夜	15	28.9	1
									北	1	75.0	昼夜	15	60.0	1
3	原料库	除尘风机	90	厂房隔声、减振基础	5	110	90	1	东	45	51.9	昼夜	15	36.9	1
									南	85	46.4	昼夜	15	41.4	1
									西	1	85.0	昼夜	15	70.0	1
									北	7	68.1	昼夜	15	53.1	1
4	原料库	空压机	90	厂房隔声、减振基础	5	110	85	1	东	45	51.9	昼夜	15	36.9	1
									南	80	46.9	昼夜	15	31.9	1
									西	1	85.0	昼夜	15	70.0	1
									北	12	63.4	昼夜	15	48.4	1
1	生产车间	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	85	厂房隔声、减振基础	5	48	45	1	东	51	45.8	昼夜	15	30.8	1
									南	1	80.0	昼夜	15	65.0	1
									西	2	74.0	昼夜	15	59.0	1
									北	103	39.7	昼夜	15	24.7	1
2	生产车间	单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85	厂房隔声、减振基础	5	65	46	1	东	40	48.0	昼夜	15	33.0	1
									南	6	64.4	昼夜	15	49.4	1
									西	15	56.5	昼夜	15	41.5	1
									北	99	40.1	昼夜	15	25.1	1
3	生产车间	多缸液压圆锥破碎机 (2台)	85	厂房隔声、减振基础	5	70	46-60	1	东	34	49.4	昼夜	15	34.9	1
									南	6	64.4	昼夜	15	49.4	1
									西	24	52.4	昼夜	15	37.4	1
									北	94	40.5	昼夜	15	30.5	1
4	生产车间	1#新型免维护振动	80	厂房隔声、减振基础	5	48	110	1	东	55	40.2	昼夜	15	25.2	1
									南	62	39.2	昼夜	15	24.2	1

5	2#、3#新型免维护振动筛(2台)	80	65-76	110	1	西	2	69.0	昼夜	15	54.0	1
						北	37	43.6	昼夜	15	28.6	1
						东	34	44.4	昼夜	15	29.4	1
						南	62	39.2	昼夜	15	24.2	1
						西	15	51.5	昼夜	15	36.5	1
6	4#新型免维护振动筛	80	83	112	1	北	37	43.6	昼夜	15	28.6	1
						东	17	50.4	昼夜	15	35.4	1
						南	64	38.9	昼夜	15	24.9	1
						西	40	43.0	昼夜	15	28.0	1
7	5#新型免维护振动筛	80	92	112	1	北	35	44.1	昼夜	15	29.1	1
						东	10	55.0	昼夜	15	40.0	1
						南	64	38.9	昼夜	15	23.9	1
8	制砂对辊机	80	82	64	1	西	46	41.7	昼夜	15	26.7	1
						北	35	44.1	昼夜	15	26.1	1
						东	16	50.9	昼夜	15	35.9	1
						南	24	47.4	昼夜	15	32.4	1
9	制砂球磨机	85	102	52	1	西	39	43.2	昼夜	15	28.2	1
						北	79	37.0	昼夜	15	22.0	1
						东	3	70.5	昼夜	15	55.5	1
						南	12	58.4	昼夜	15	43.4	1
10	1#除铁器	75	48	120	1	西	54	45.4	昼夜	15	30.4	1
						北	92	40.7	昼夜	15	25.7	1
						东	55	35.2	昼夜	15	20.2	1
						南	78	32.2	昼夜	15	17.2	1
11	2#除铁器	75	67	120	1	西	2	64.0	昼夜	15	49.0	1
						北	30	40.5	昼夜	15	25.5	1
						东	40	38.0	昼夜	15	23.0	1
						南	78	32.2	昼夜	15	17.2	1
12	3#除铁器	75	85	122	1	西	18	44.9	昼夜	15	29.9	1
						北	30	40.5	昼夜	15	25.5	1
						东	18	44.9	昼夜	15	29.9	1
						南	80	31.9	昼夜	15	16.9	1
13	4#除铁器	75	92	122	1	西	40	38.0	昼夜	15	23.0	1
						北	28	41.1	昼夜	15	26.1	1
						东	10	50.0	昼夜	15	35.0	1
						南	80	31.9	昼夜	15	16.9	1
14	1#、2#、3#洗砂机(3台)	75	48	130-145	1	西	46	36.7	昼夜	15	21.7	1
						北	28	41.1	昼夜	15	26.1	1
						东	55	35.2	昼夜	15	20.2	1
						南	90	30.9	昼夜	15	15.9	1
15	4#、5#洗砂机(2台)	75	65	130-140	1	西	2	64.0	昼夜	15	49.0	1
						北	10	50.0	昼夜	15	35.0	1
						东	38	38.4	昼夜	15	23.4	1
						南	90	30.9	昼夜	15	15.9	1
						北	20	44.0	昼夜	15	29.0	1

16		6#、7#、8#洗砂机(3台)	75			85	122-139	1	东	18	44.9	昼夜	15	29.9	1
									南	85	31.4	昼夜	15	16.4	1
									西	40	38.0	昼夜	15	23.0	1
									北	21	43.6	昼夜	15	28.6	1
17		9#、10#、11#洗砂机(3台)	75			92	122-139	1	东	10	50.0	昼夜	15	35.0	1
									南	85	31.4	昼夜	15	16.4	1
									西	46	36.7	昼夜	15	21.7	1
									北	21	43.6	昼夜	15	28.6	1
18		1#脱水筛	75			48	145	1	东	55	35.2	昼夜	15	20.2	1
									南	105	29.6	昼夜	15	14.6	1
									西	2	64.0	昼夜	15	49.0	1
									北	3	60.5	昼夜	15	45.5	1
19		2#脱水筛	75			65	137	1	东	38	38.4	昼夜	15	23.4	1
									南	90	30.9	昼夜	15	15.9	1
									西	18	44.9	昼夜	15	29.9	1
									北	10	50.0	昼夜	15	35.0	1
20		3#脱水筛	75			85	137	1	东	18	44.9	昼夜	15	29.9	1
									南	90	30.9	昼夜	15	15.9	1
									西	40	38.0	昼夜	15	23.0	1
									北	10	50.0	昼夜	15	35.0	1
21		4#脱水筛	75			92	65	1	东	10	50.0	昼夜	15	35.0	1
									南	25	42.0	昼夜	15	27.0	1
									西	46	36.7	昼夜	15	21.7	1
									北	88	31.1	昼夜	15	16.1	1
22		5#脱水筛	75			92	137	1	东	10	50.0	昼夜	15	35.0	1
									南	90	30.9	昼夜	15	15.9	1
									西	46	36.7	昼夜	15	21.7	1
									北	10	50.0	昼夜	15	35.0	1
1	压滤车间	压滤机(2台)	80	厂房隔声、减震基础	5	10	8-12	1	东	16	50.9	昼夜	15	35.9	1
									南	8	56.9	昼夜	15	41.9	1
									西	8	56.9	昼夜	15	41.9	1
									北	6	59.4	昼夜	15	44.4	1
1	联合泵站	清水泵(2台)	80	厂房隔声、减震基础	5	30	6-9	1	东	3	65.5	昼夜	15	50.5	1
									南	6	59.4	昼夜	15	44.4	1
									西	4	63.0	昼夜	15	48.0	1
									北	9	55.9	昼夜	15	40.9	1
2	联合泵站	双吸泵(2台)	80	厂房隔声、减震基础	5	28	5-8	1	东	5	61.0	昼夜	15	46.0	1
									南	5	61.0	昼夜	15	46.0	1
									西	2	69.0	昼夜	15	54.0	1
									北	10	55.0	昼夜	15	40.0	1
3	联合泵站	渣浆泵(2台)	80	厂房隔声、减震基础	5	29	11-14	1	东	4	63.0	昼夜	15	48.0	1
									南	11	54.2	昼夜	15	39.2	1
									西	3	65.5	昼夜	15	50.5	1
									北	4	63.0	昼夜	15	48.0	1

注：以厂区西南角为坐标原点。

表 4-9 产噪单元距各厂界最近距离一览表 单位: m

序号	等效声源	距东厂界距离	距南厂界距离	距西厂界距离	距北厂界距离
1	原料库	6	1	50	255
					235
2	生产车间	1	40	50	140
		56			
3	压滤车间	140	1	2	180
4	联合泵站	133	1	26	180

注: 生产车间中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 单缸、多缸圆锥破碎机, 制砂对辊机, 制砂球磨机距离东厂界距离为 56m, 其余生产设备所在生产车间距东厂界距离为 1m;原料库中除尘风机和空压机距北厂界距离 235m, 其余生产设备距北厂界距离 255m。

(2)预测模式及预测结果

噪声预测模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 附录 A 中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式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4-10。

表 4-10 声环境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dB(A)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45.7	45.7	60	50	达标
南厂界	49.0	49.0	60	50	
西厂界	44.2	44.2	60	50	
北厂界	30.1	30.1	60	50	

由上表结果可见, 厂界噪声贡献值 30.1~49.0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

(3)噪声监测计划

表 4-11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外 1m	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砂石料加工废水压滤泥饼, 除尘器除尘灰、洗车沉淀池污泥、除尘器废布袋、压滤机废滤布、设备维护保养产生的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和职工生活垃圾等。

(1)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生活会产生一定量的生活垃圾, 职工产生的垃圾按 0.5kg/人·天计, 项目年

工作 300 天，劳动定员为 25 人，垃圾产生量为 3.75t/a，垃圾袋装化，集中收集，送当地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2)一般固废

砂石料加工废水压滤泥饼 131.388t/a，直接落入下方车斗内，定期运至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砂石料加工除尘器除尘灰 1843.163t/a，编织袋盛装后于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除尘灰不落地，定期外售；出厂车辆冲洗废水沉淀池污泥量约 2t/a，定期清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除尘器废布袋 1t/a、压滤机废滤布 1t/a，分别由供货厂家回收。

表 4-12 一般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利用情况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形态	分号类别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或处置量 t/a	处置方式
洗砂废水压滤机	泥饼	固态	SW07	131.388	车斗	131.388	直接落入下方车斗内，定期运至一般暂存区，定期外售。
除尘器	除尘灰	固态	SW59	1843.163	编织袋	1843.163	一般暂存区，定期外售。
出厂洗车沉淀池	污泥	固态	SW07	2	直接外运	2	定期外运统一清运。
布袋除尘器	废布袋	固态	SW59	1	直接外运	1	直接由供货厂家回收。
压滤机	废滤布	固态	SW59	1	直接外运	1	直接由供货厂家回收。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废贮存过程中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保要求。建立健全工业固体废物各环节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固废的种类、数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低于五年。

(3)危险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设备维修过程会产生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桶均属于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采用塑料桶密闭贮存（容器内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 100mm 以上的空间），与废油桶一起暂存在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

①企业危险废物产生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见表 4-13。

表 4-13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2.0t/a	设备维护保养	液态	润滑油	石油类	3 个月	毒性 易燃性	塑料桶密闭储存，暂存危废间内
2	废液压油		900-218-08	0.5t/a	机械设备更换新油	液态	液压油	石油类	3 个月	毒性 易燃性	
3	废油桶		900-249-08	0.1t/a	设备维护保养	固态	矿物油	石油类	3 个月	毒性 易燃性	暂存危废间内

②危废暂存要求

a 应按照固体废物的性质进行分类收集和暂存。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储存设施进行储存，并设立危险废物标志，储存期限不得超过国家规定。

b 装运危险废物的容器应根据危险废物的不同特性而设计，容器应不易破损、变形、老化，并能有效地防止渗透、扩散。装有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贴有标签。

c 本项目设危废间 1 座，位于成品库西南角，面积 10m²（尺寸 3m×3.3m），可满足储存要求，彩钢结构，并且地面及裙角作抗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腐防渗处理，底层采用抗渗混凝土，内壁加涂环氧树脂防渗层，能够保证渗透系数≤10⁻¹⁰cm/s。危废暂存间采取防渗、防风、防雨、防晒等措施，并设置危险废物警示标志，由专人进行管理，严格执行双锁制度，建立巡检制度，并建有危险废物排放量及处置记录等。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危废贮存情况见表 4-14。

表 4-14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间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	成品库西南角	10m ²	带盖塑料桶	0.6	3 个月
	废液压油		900-218-08				0.2	
	废油桶		900-249-08				0.05	

③危险废物贮存管理要求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对危险废物提出以下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规定进行：

a 必须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

b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要求的标签。

c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

无损。

d 作好危险废物台账管理工作，记录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应保存十年以上。

e 必须定期对所贮存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④危废间标识要求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规定要求，危废间及危险废物储存容器上需要张贴标签。

⑤危废处置情况

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5、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5.1 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识别

本项目位于迁西县太平寨黄土岭南侧。周边无土壤、地下水环境敏感目标。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不涉及重金属和其他有毒有害污染物。不会通过大气沉降对土壤环境及地下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均在车间内进行，不会通过地表漫流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本项目对地下水、土壤的污染因素主要为使用矿物油发生跑冒滴漏情况；涉水构筑物发生废水渗漏情况；危废间内危险废物泄漏同时防渗层出现破损情况，可能因泄漏导致污染物垂直入渗污染地下水、土壤。根据本项目生产工艺及特点，本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见表 4-15。

表 4-15 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因子一览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途径	全部污染物指标	特征因子
危废间	液体危险废物泄漏	地面防渗层损坏渗漏	废油	地下水：石油类
				土壤：石油烃
生产车间	涉及矿物油的生产设备设施发生泄漏情况	地面防渗层损坏渗漏	矿物油	地下水：石油类
				土壤：石油烃
涉水构筑物	浓密罐、沉淀池、清水池、污水池、砂石料堆存区、洗砂区地面	水池或地面破损，废水渗漏	/	/

5.2 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采用源头控制措施、分区防治措施。尽可能从源头上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防止环境污染，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做好防渗措施，避免由于泄漏造成物料下渗污染地下水。针对可能污染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采取分区防控措施如下：

一般防渗：生产车间地面采用 C30P6 混凝土地面硬化厚度 10cm，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成品库地面及排水沟采用 C30P8 混凝土地面硬化厚度 10cm，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浓缩池、污水池、铁粉池、清水池采用 C30P8 混凝土结构厚度 25cm，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重点防渗：危废间地面及裙脚采用抗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腐防渗，底层采用抗渗混凝土，内壁加涂环氧树脂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盛放废油的容器加盖密封，并置于托盘内，危废间内设置截流沟和集液池有效容积可容纳单个容器全部泄漏物料。

采取措施后，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6、环境风险

6.1 风险物质、风险源及可能影响途径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附录 B 并结合本项目特点，经识别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涉及的主要风险物质如下：

表 4-16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元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生产车间	液压油	泄漏	地下水、土壤	地下水、土壤
2		润滑油	泄漏	地下水、土壤	地下水、土壤
4	危废间	废润滑油	泄漏	地下水、土壤	地下水、土壤
5		废液压油	泄漏	地下水、土壤	地下水、土壤

表 4-17 全厂风险物质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在线总量 qn /t	临界量 Qn /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液压油		1	2500	0.0004
2	润滑油		3	2500	0.0012

3	废润滑油 ^①		0.5	100	0.005
4	废液压油 ^①		0.2	100	0.002
项目 Q 值Σ					0.0086

注：①参照危害水环境物质（急性毒性类别 1）临界量。

该项目 $Q < 1$ ，未超过临界量，不属于重大危险源。

6.2 风险管理

(1) 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涉及到风险物质主要是液压油、润滑油、危险废物，泄漏会污染大气环境、水环境、土壤环境，泄漏遇明火的条件下也易引发火灾，污染大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① 总图布置风险防范措施

施工建设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部门现行的设计规范、规定及标准。根据车间（工序）生产过程中火灾、爆炸危险等级进行分类、分区布置。

② 贮存风险防范措施

贮存设备、贮存方式要符合国家标准；生产车间严禁烟火，配消防物资，并由专人定期巡检。

泄漏事故：企业使用润滑油维护保养的设备下设托盘，并配备相应的设备和抢险设施。危废间内设置截流沟和集液池有效容积可容纳单个容器全部泄漏物料。如果发生泄漏事故，确保风险物质不会溢流出上述区域，避免对水环境、土壤和大气环境造成影响。

火灾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油类物质燃烧可能有CO、SO₂等火灾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进入大气环境，对空气环境造成影响，本项目泄漏量较小，泄漏后遇明火发生火灾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量较小，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当发生事故时，为不使事故扩大，防止二次灾害的发生，要求及时抢险抢修，必须对各种险情进行事故前预测，保证抢险队伍的素质，遇险时应及时与当地消防部门取得联系，以获得有力支持。

项目在运营中应确保正确操作和正常运行，在操作运行方面要求工作人员必须进行岗前专业培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进行安全性专业维护和保养，对安全设备进行定期校验，确保安全生产。同时建立夜间值班巡查制度、安全奖惩制度等。

企业应建立健全防范制度，加强监督管理，规范操作，这类事故发生的概率处于可接受范

围内。

(2)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企业按主管部门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环保部门备案。企业应与政府有关部门协调一致，企业的事故应与政府的事故应急网络联网。若发生事故，立即向调度室和应急指挥办公室报告。根据应急预案分级响应条件，启动相应的预案分级措施。针对演练中发现的问题和公司生产变化，预案应及时修订，应急预案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

采取上述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环境风险可以防控。

试用水印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棒条式直线振动喂料机, 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 单缸、多缸圆锥破碎机, 制砂对辊机	颗粒物	上料斗侧、顶三面围挡, 一面敞开、顶部加盖的半密闭罩, 密闭罩内设置雾化喷淋, 投料一侧设置软帘, 设集气管道收集; 棒条式直线振动喂料机, 新型欧版颚式破碎机, 单缸、多缸圆锥破碎机, 制砂对辊机入料口、出料口封闭, 设集气管道, 废气引至脉冲布袋除尘器+24m 排气筒 DA001	《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 表 2 中矿山开采工序破碎机、筛分机等生产设备颗粒物污染物排放限值, 同时满足《唐山市 2019 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中石灰窑原料破碎、上料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 10mg/m ³ 的限值要求
	无组织	颗粒物	厂区内禁止散状物料露天装卸及倒运物料。原料废砂石料存储于封闭原料库内、成品砂石料存储于封闭成品库内, 车间地面全部硬化, 物料存储区顶部设雾化喷淋设施(电伴热)、并设置雾炮对重点区域喷雾抑尘。车间原料运输主要出入口为自动感应门。原料上料时采用远红外等自动感应控制独立喷淋抑尘系统, 与铲车作业上料同步运行。喷淋水洗前物料运输皮带全部封闭。除尘器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 确保除尘灰不落地。厂区出口设置车辆冲洗装置。厂区内实现“非硬即绿”, 配备一台湿扫车和一台洒水车, 每天定期清扫、洒水。在厂区和原料库入口处安装 PM ₁₀ 在线监测设备。车间主要出入口等易产生颗粒物排放环节, 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在厂区门口设置电子显示屏, 实时发布主要污染物排放信息。按要求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严禁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车辆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运输车辆。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使用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 进行环保登记备案。	《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1641-2012) 标准作业场所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同时满足《唐山市 2019 年“十项重点”工作方案》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限值 (0.5mg/m ³)
地表水环境	洗砂废水、成品沥水、车间地面冲洗水	SS	洗砂废水进入污水池内, 由渣浆泵泵入浓密池, 上层清液进入清水池, 返回洗砂机循环使用不外排。下层泥浆经渣浆泵泵入压滤机内压滤, 滤液进入清水池循环利用。成品沥水经集水沟进入浓密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车间地面冲洗水经集水沟进入污水池后由浓密池处理, 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出厂车辆冲洗废水	SS	厂区门口内设洗车平台 (6m×2.5m), 四周设置集水沟, 洗车废水通过坡度自流进入沉	不外排

			淀池（2m×5m×2m），之后进入清水池（2m×5m×2m）循环使用。	
	生活污水	COD、SS	泼洒抑尘	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风机、水泵等	等效连续 A 声级	主要生产设备设置在封闭车间内；振动设备底部加装减振基础，风机设置软连接。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p>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p>一般固废：砂石料加工废水压滤泥饼直接落入下方车斗内，定期运至一般暂存区，定期外售。砂石料加工除尘器除尘灰，编织袋盛装暂存一般暂存区，定期外售。出厂车辆冲洗废水沉淀池污泥定期清理外运，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除尘器废布袋和压滤机废滤布分别由供货厂家回收。</p> <p>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采用塑料桶密闭贮存，与废油桶一起暂存在危废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统一处理。危险废物贮存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规定进行。</p>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一般防渗：生产车间、压滤车间、联合泵站地面采用 C30P6 混凝土地面硬化厚度 10cm，渗透系数$\leq 10^{-7}$cm/s；成品库地面及排水沟采用 C30P8 混凝土地面硬化厚度 10cm，渗透系数$\leq 10^{-7}$cm/s；浓密池、铁粉池、污水池、清水池、沉淀池采用 C30P8 混凝土结构厚度 25cm，渗透系数$\leq 10^{-7}$cm/s。</p> <p>重点防渗：危废间地面及裙脚采用抗渗混凝土+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腐防渗，底层采用抗渗混凝土，内壁加涂环氧树脂防渗层，渗透系数$\leq 10^{-10}$cm/s，盛放废油的容器加盖密封，并置于托盘内，危废间内设置截流沟和集液池有效容积可容纳单个容器全部泄漏物料。</p>			
生态保护措施	根据“企业全面达标建设”中全面实现硬化和绿化。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施工建设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部门现行的设计规范、规定及标准。根据车间（工序）生产过程中火灾、爆炸危险等级进行分类、分区布置。</p> <p>贮存设备、贮存方式要符合国家标准；生产车间严禁烟火，配消防物资，并由专人定期巡检。</p> <p>企业使用润滑油维护保养的设备下设托盘，并配备相应的设备和抢险设施。危废间内设置截流沟和集液池有效容积可容纳单个容器全部泄漏物料。如果发生泄漏事故，确保风险物质不会溢流上述区域，避免对水环境、土壤和大气环境造成影响。</p> <p>项目在运营中应确保正确操作和正常运行，在操作运行方面要求工作人员必须进行岗前专业培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进行安全性专业维护和保养，对安全设备进行定期校验，确保安全生产。同时建立夜间值班巡查制度、安全奖惩制度等。</p> <p>企业按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环保部门备案。</p>			
<p>其他环境管理要求：</p> <p>1、环境管理机构及主要职责</p> <p>根据有关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的规定，企业应设立环保管理机构，配备环保管理专业人员 1 名，负责全厂的环境管理、污染源治理及监测管理工作。</p> <p>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掌握本企业污染源治理工艺原理，设备运行及运行维修资料，建立污染控制管理档案。</p> <p>②定期检查企业环保设施的运行，及时进行维修，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领导和组织本企业的环境监测工作，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p> <p>③制定生产项目中各污染物的排放指标和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指标，定期考核统计。</p> <p>④推广应用先进的污染源治理技术和环保管理经验，定期培训全厂员工。搞好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提高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p>				

⑤监督项目环保设施的安装调试工作。

⑥搞好厂区绿化工作。

2、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排污口是企业污染物进入受纳环境的通道，做好排污口管理是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基础工作之一，必须实行规范化管理。

(1)排污口的设置

废气排放口 1 个、无废水排放口。

(2)排污口管理的原则

①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排污口必须规范化。

②排污口应便于采样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监督检查。

(3)排污口立标和建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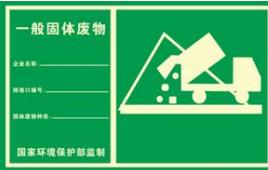
①排污口立标管理

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污口(源)》(GB15562.1-1995)规定，设置统一制作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污染物排放口设置提示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②排污口建档管理

使用国家环保局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项目建成后，应将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去向、立标情况及设施运行情况记录于档案。

表 5-1 排污口规范化要求及环保图形标识

序号	项目	要求	环保图形标志
1	废气	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采样口的设置应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采样口位置无法满足“规范要求的”，其监测孔位置由当地环境监测部门确认	
2	噪声	应按照《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GB12349)的规定，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位置设置与之相符的环境保护图形标示牌	
3	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应设置专用储存、处置场所。固体废物贮存必须规范化，并设置与之相符的环境保护图形标示牌	
		项目危险废物应设置专用储存、处置场所。危险废物贮存必须规范化，并设置与之相符的环境保护图形标示牌	  

3、企业环境信息披露

3.1 企业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

根据《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24 号）规定，企业是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的责任主体，应当建立健全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制度，规范工作规程，明确工作职责，建立准确的环境信息管理台账，妥善保存相关原始记录，科学统计归集相关环境信息。企业披露涉及国家秘密、战略高新技术和重要领域核心关键技术、商业秘密的环境信息，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涉及重大环境信息披露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请示报告。

3.2 企业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应当包括内容

(1)企业基本信息，包括企业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基础信息；

(2)企业环境管理信息，包括生态环境行政许可、环境保护税、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环保信用评价等方面的信息；

(3)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包括污染防治设施，污染物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产生、贮存、流向、利用、处置，自行监测等方面的信息；

(4)碳排放信息，包括排放量、排放设施等方面的信息；

(5)生态环境应急信息，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等方面的信息；

(6)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7)本年度临时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情况；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环境信息。

3.3 企业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要求及时限

设区的市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的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企业根据名单要求，应当于每年 3 月 15 日前披露上一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的环境信息。

4、排污许可管理

国家实行排污许可制度，环境保护部门通过对企事业单位发放排污许可证并依证监管实施排污许可制。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染物；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登记管理。建设单位应在本项目建成投入生产前按要求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请排污许可登记，并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及主管部门要求进行管理和开展自行监测等。

5、环保竣工验收管理

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并对验收内容、结论和所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不得在验收中弄虚作假。

六、结论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砟项目位于迁西县太平寨黄土岭村南600米，占地为规划工业用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采取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质量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从环保角度而言，该项目建设可行。

试用水印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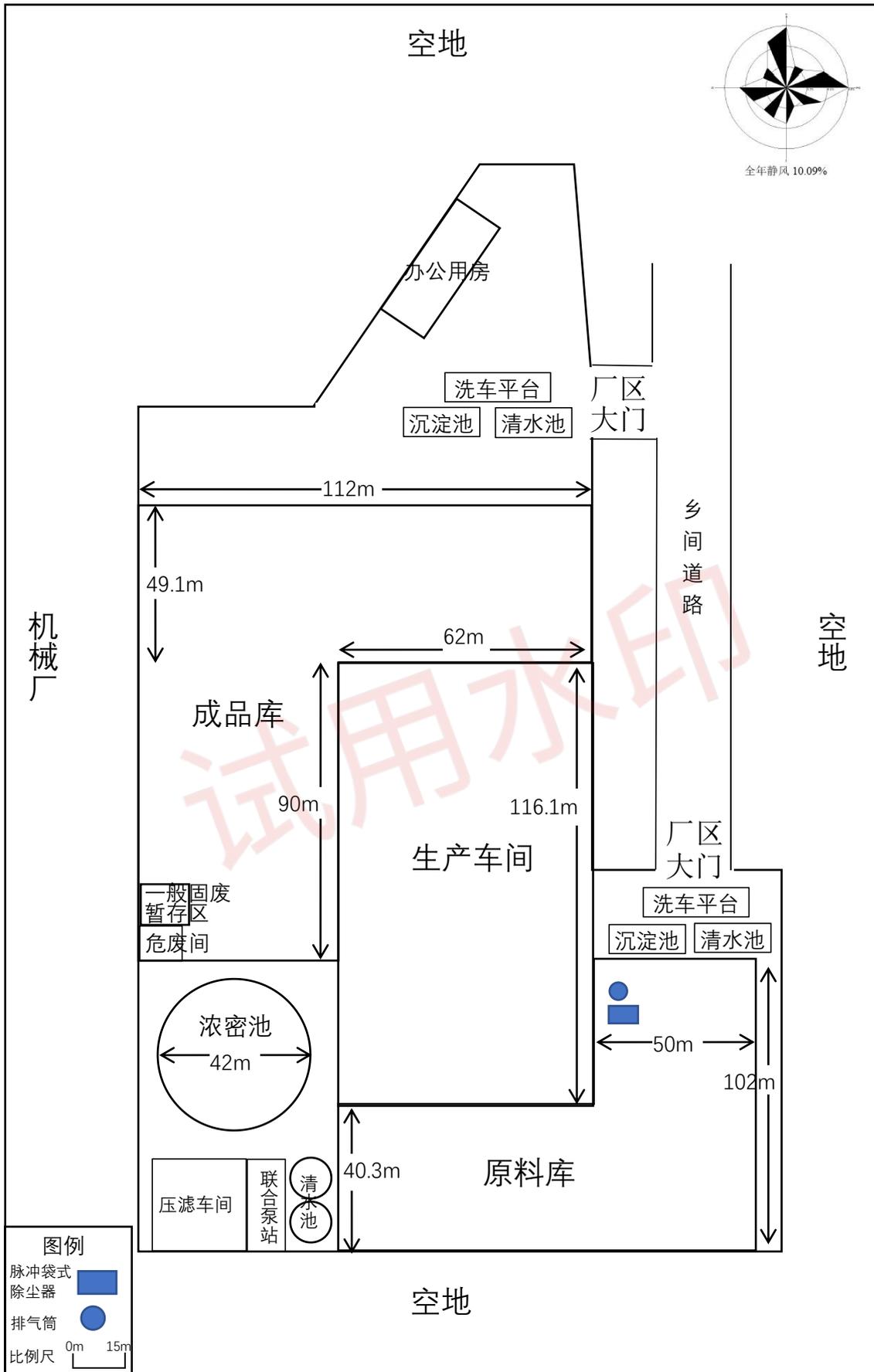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5.546		5.546	+5.546
	SO ₂				/		/	/
	NO _x				/		/	/
废水	COD				/		/	/
	氨氮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洗砂废水压滤泥饼				131.388		131.388	+131.388
	除尘灰				1843.163		1843.163	+1843.163
	磁性物料				70		70	+70
	出厂洗车沉淀池污泥				2		2	+2
	除尘器废布袋				1		1	+1
	压滤机废滤布				1		1	+1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2		2	+2
	废液压油				0.5		0.5	+0.5
	废油桶				0.1		0.1	+0.1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单位：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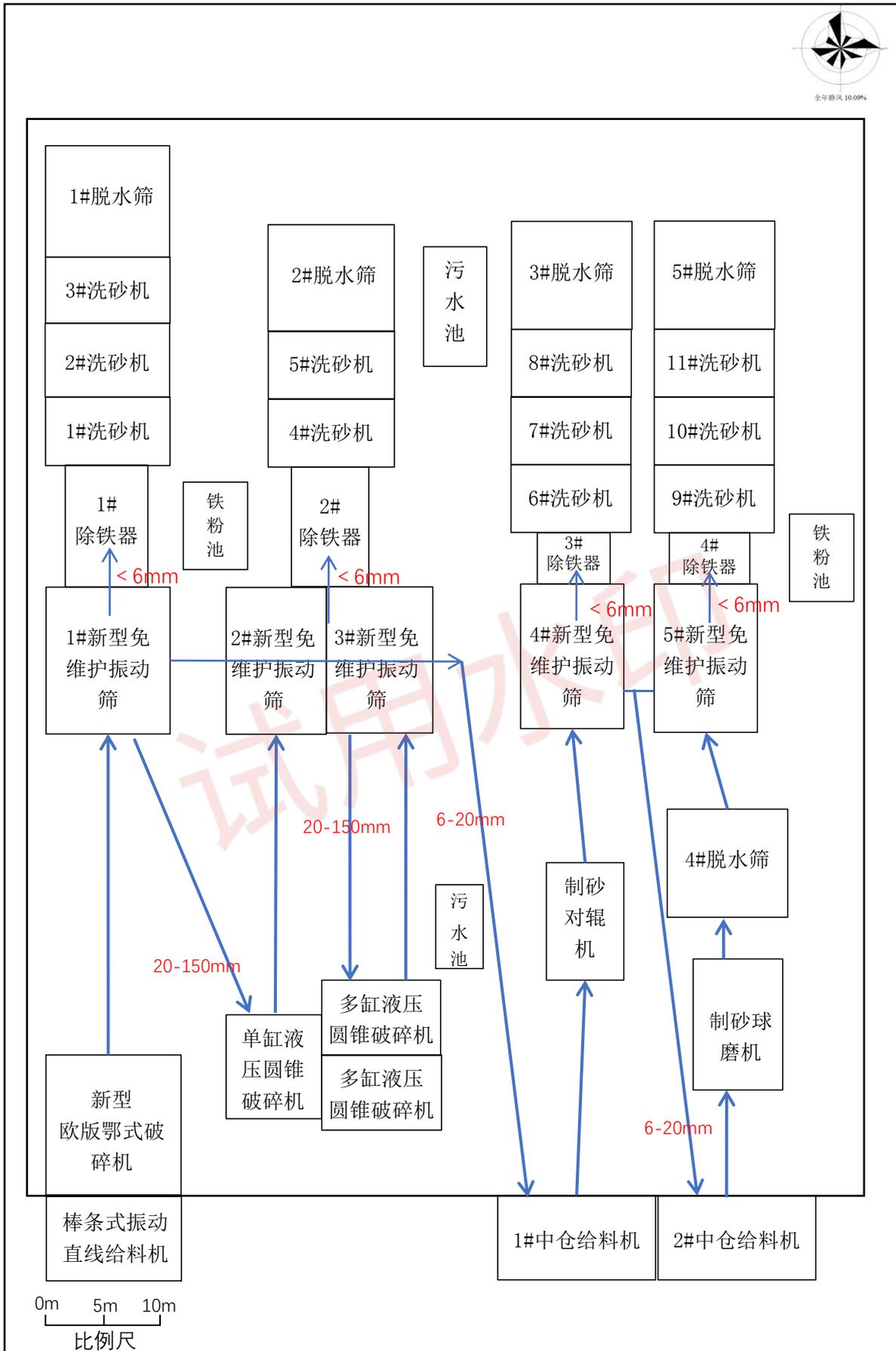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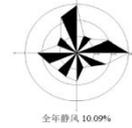


迁西概况
 迁西县位于河北省东北部，燕山南麓，长城脚下，属唐山市管辖。西近北京，东接秦皇岛，南临天津、唐山，北靠承德，是“七山一水三分田，半修道路和庄园”的纯山区县。全县有1439平方千米土地，35万人口，辖17个乡镇。迁西县自然资源丰富，矿产资源主要有铁、金、银、铜、锰、镁、硅灰石、花岗岩、膨润土、海泡石等36个品种。林果资源主要有被誉为东方“珍珠”的板栗和独特的安梨等。野生植物资源主要有榛子、黄花菜、蘑菇等620余种。名贵药材资源有黄芹、丹参、玉竹等200余种。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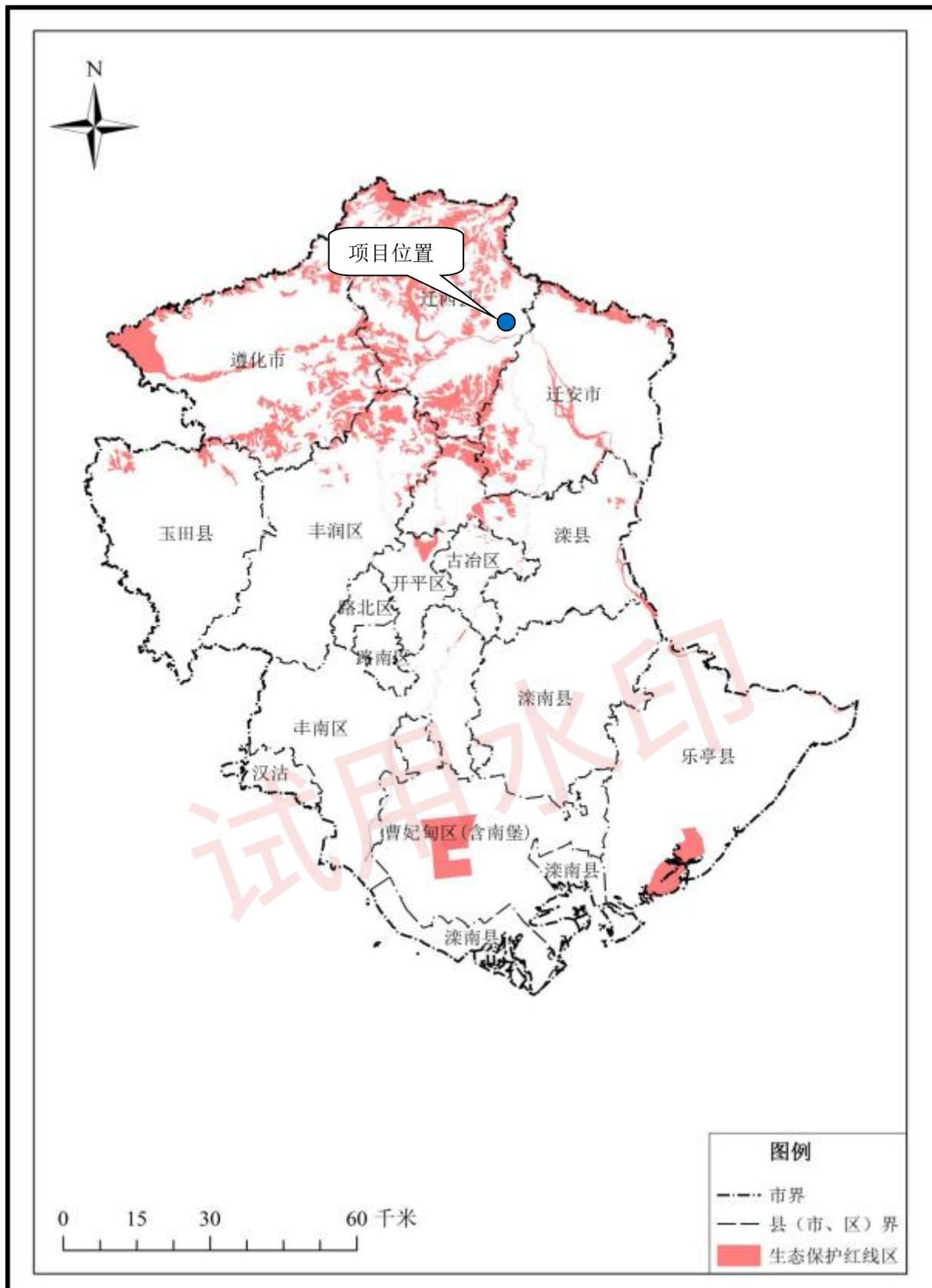
附图 2 本项目平面布置及周边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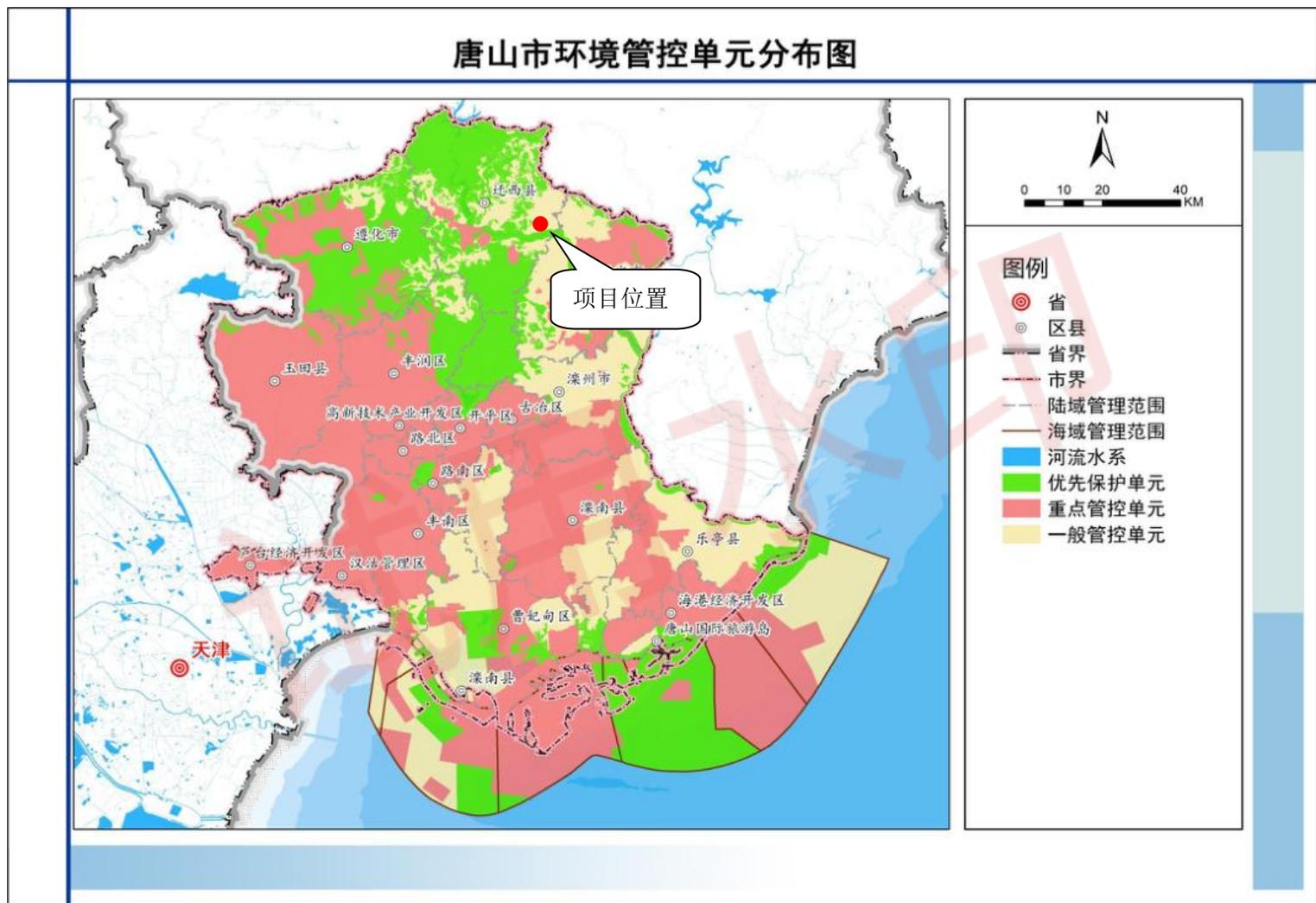
附图 3 生产车间平面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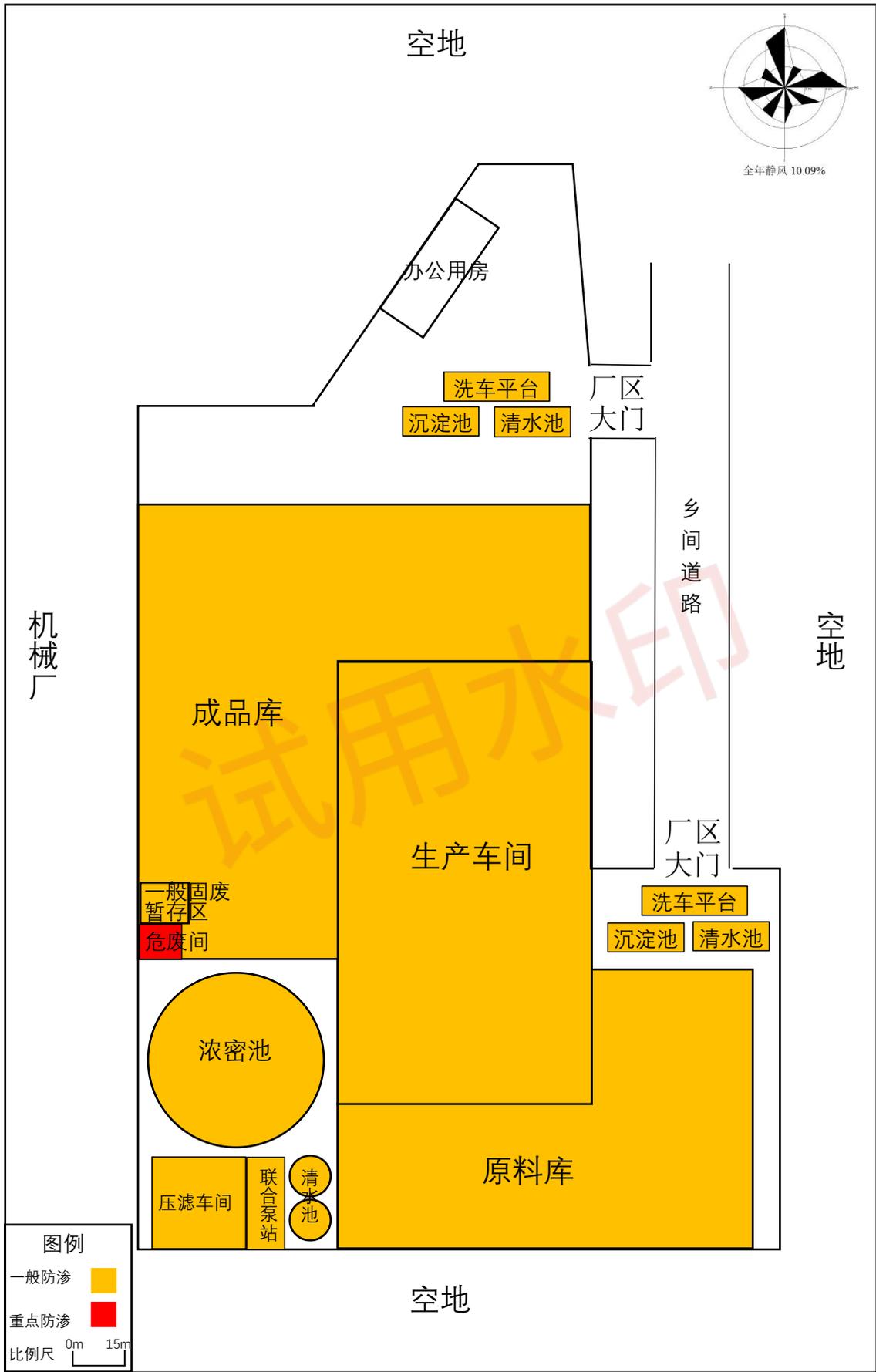
附图 4 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5 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图



附图 6 本项目与唐山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位置关系



附图 7 分区防渗图

委 托 书

河北碳索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今委托贵公司承担“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砣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方抓紧时间完成。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承诺书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我单位承诺《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供的数据真实有效，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试用水印

承诺书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我单位承诺关于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建设的《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提供的数据真实有效，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河北碳索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27MADEB061Y1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严风亭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矿石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矿物洗选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1月19日

住所 河北省唐山市迁西县太平寨镇黄土岭村南
600米

登记机关

2024年1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备案编号：迁审投资备字（2024）86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关于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碎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碎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河北省唐山市迁西县太平寨镇黄土岭村南600米。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48.9亩，新建工程面积25000平方米，其中厂房7200平方米，成品库10000平方米，原料库7600平方米，办公辅助用房200平方米。购置颚式破碎机、锥式破碎机、压滤机、给料机、制砂机、除铁器、振动筛等主要设备3套（台），制砂碎生产线3条，同时配套建设供水、供电、环保、消防等附属设施。年生产砂碎350万吨。

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5000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50%。

以上项目涉及专项许可的，必须取得专项许可后方可投入生产，不得使用和生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等法律法规和其他产业政策禁止、淘汰、限制及国家实行准入管理的工艺、技术、设备和产品。你单位按备案信息内容到相关部门完善手续，经自然资源、住建、生态、水利、卫健、民政、工信、应急等相关部门批准方可开工建设，如不符合相关部门规定，请项目单位重新到我局申请备案。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项目自备案后2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4年10月16日



固定资产投资项

2410-130227-89-01-914635

F12 PrtSc ScrLK

太平寨镇人民政府 关于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占地的 情况说明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项目位于我镇黄土岭村，占地面积48.9亩，总投资1亿元。该地块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符合“三区三线”等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规则，拟开发建设用途为工业用地。该用地布局和规模符合太平寨镇国土空间规划，规划用途已纳入正在编制的规划期至2035年的太平寨镇国土空间规划。

特此说明。

太平寨镇人民政府
2024年8月23日



迁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占地的
情况说明

根据太平寨镇政府提供的用地坐标，该项目拟选址范围位于迁西县太平寨镇黄土岭村，占地总面积约 3.2604 公顷。该地块在 2023 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库中为其他草地和坑塘水面，该项目用地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太平寨镇政府已将该项目用地纳入《太平寨镇国土空间规划》。该说明仅供通过联合选址审查的项目办理环评手续使用，有效期一年，逾期自行失效。

注：该说明不做为合法用地手续使用，项目用地需依法依规办理合法建设用地审批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

特此说明。

迁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4月10日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文件

迁审批水字〔2025〕2号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关于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 生产砂砾项目取水许可申请的批复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向我局提出的取水许可申请（受理号：13022700425022101090001），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河北省取水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准予申请，批复如下：

一、同意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砾项目取水许可申请。该项目位于迁西县太平寨镇黄土岭村，总投资

10000 万元，建设生产厂房、成品库、原料库、办公辅助用房等，新建机制砂生产线 3 条，年生产砂 350 万吨。

二、同意该项目取、用水方案。项目取用清河地表水，取水地点位于迁西县太平寨镇黄土岭村，年取水量 31.2 万立方米。项目无退水。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落实取水、用水、水资源保护等各项措施和节水设施“三同时”制度，促进水资源的节约和高效利用，保护水环境。

四、你单位应依照国家技术标准安装取用水在线计量设施，监测数据接入省水资源信息系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水资源税。

五、项目试运行满 30 日后，你单位应依据《河北省取水许可管理办法》要求，向我局申请现场核验，经现场核验合格的，核发取水许可证。

六、你单位应服从迁西县水利局的取用水监督管理，落实内部管水机构、人员和管理制度，加强取用水管理和水资源保护，积极配合用水统计工作，按照用水统计调查制度有关规定，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用水统计报表。

七、在发生重大洪旱灾害、工程事故或水质污染导致水源不能满足本地区正常供水以及出现其他需要限制取水的特殊情况时，你单位应服从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水量调度管理。

八、本批复有效期为 2 年，2 年内取水工程未开工建设的，
本批复自行失效。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5 年 3 月 7 日



试用水印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试用水印

抄送：迁西县水利局

迁西县行政审批局

2025年3月7日印发

供货协议书

供方：滦鑫（唐山）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需方：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

一、购销数量：供方自2025年2月到2029年2月按需方需求进行废石废料供应，需方提前一周告知供方。

二、产品价格：具体价格按需方需求量和市场行情浮动由供方调整。

三、结算方式：转账或现金。

四、交货方式：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院内。

五、提货方式：供方送货。

六、计量执行国家规定的计量标准。需方有异议时，应在驶离供方装车台前提出，采用随机抽检方式，以供方衡器核实。

七、合同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为准。

供方：(盖章)



代表人：



需方：(盖章)



代表人：





190312342891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止

报告编号: E1124313501Z

监测报告

委托单位 迁西县罗家屯镇沙涧村天明页岩砖厂

项目名称 迁西县罗家屯镇沙涧村天明页岩砖厂天明
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报告日期 2023.12.06

河北人宜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送检的样品，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查询。逾期不查询的，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
- 3、未经本单位许可，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报告。
- 4、本报告无 CMA 章和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5、本报告涂改、无编写人、审核人和批准人签字无效。
- 6、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等其他用途。

河北人宜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石家庄高新区天山大街 266 号方大科技园 1 号楼 8 层全部

邮编：050000

电话：0311-88787888

报告编号: E1124313501Z

目 录

1、厂区主导下风向 1#监测点环境空气污染物监测.....	1
2、环境空气监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设备及检出限.....	2
3、监测点气象参数.....	3
4、噪声监测.....	4
5、测点位置平面示意图.....	5

试用水印

编制: 李鹤雨

审核: 马明全

批准: 李林强

环境空气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E1124313501Z

第 1 页, 共 5 页

采样地点		厂区主导下风向 1# (E:114°35'04" N:40°12'57")		
主要测试设备		紫外分光光度计等		
监测依据		HJ 194-2017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及修改单 GB 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及修改单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2023.11.25	2023.11.26	2023.11.27
氨 (mg/m ³)	02:00~03:00	0.013	0.014	0.015
	08:00~09:00	0.014	0.012	0.014
	14:00~15:00	0.016	0.014	0.016
	20:00~21:00	0.013	0.016	0.013
硫化氢 (mg/m ³)	02:00~03:00	0.008	0.007	0.007
	08:00~09:00	0.006	0.006	0.008
	14:00~15:00	0.008	0.004	0.005
	20:00~21:00	0.005	0.008	0.006
TSP (μg/m ³)	日均值	277	243	237
氟化物 (μg/m ³)	日均值	0.08	0.09	0.08
备注		—		

— 本页以下空白 —

环境空气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E1124313501Z

第 2 页, 共 5 页

附表 1: 监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设备及检出限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	检出限
氨	环境空气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RY-A-006)	0.004 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3.1.11.2 空气质量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 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200、RY-A-006)	0.001mg/m ³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电子天平 (AUW120D、RY-A-012)	7μg/m ³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 极法 HJ 955-2018	离子计 (PXSJ-216F、RY-A-014)	0.06μg/m ³ (日均值)

——本页以下空白——

试用水印

环境空气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E1124313501Z

第 3 页, 共 5 页

监测点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气温(°C)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主导风向
2023.11.25	02:00-03:00	-6.2	102.67	65.3	1.5	东南
	08:00-09:00	-5.1	102.52	59.2	1.3	东
	14:00-15:00	0.2	102.47	40.5	1.7	东
	20:00-21:00	-2.1	102.41	61.2	1.6	东南
2023.11.26	02:00-03:00	-5.4	102.74	69.9	2.0	东
	08:00-09:00	-4.7	102.60	61.3	1.8	东南
	14:00-15:00	3.6	102.53	49.8	1.5	东
	20:00-21:00	0.6	102.50	59.3	1.9	东北
2023.11.27	02:00-03:00	-4.3	102.81	58.5	2.0	东北
	08:00-09:00	-2.8	102.67	49.6	1.8	北
	14:00-15:00	6.5	102.65	41.5	1.7	北
	20:00-21:00	1.7	102.62	55.2	2.4	东北

——本页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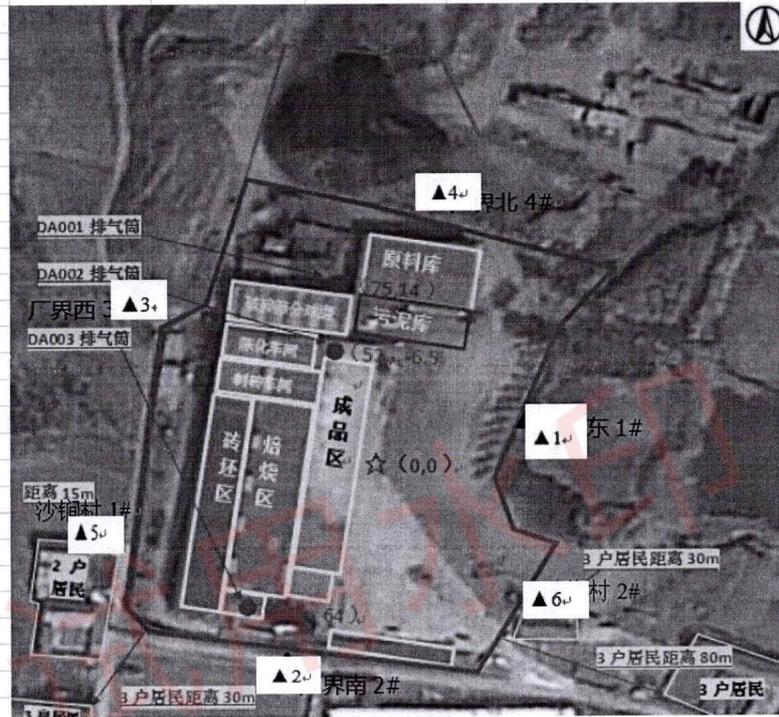
噪声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E1124313501Z

第 5 页, 共 5 页

附图: 测点位置平面示意图

北



▲: 测点

——以下空白——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评价单位、建设单位代表以及特邀专家共计5人，会议特邀3名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专家组名单附后）。专家通过听取评价单位—河北碳索生态技术有限公司对报告表主要内容的介绍，然后对相关内容进行认真的质询和讨论，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位于河北省唐山市迁西县太平寨镇黄土岭村南600米，项目中心坐标为东经118°33'33.362"，北纬40°11'35.656"。本项目购置颚式破碎机、锥式破碎机、压滤机、给料机、制砂机、除铁器、振动筛等主要设备3套（台），制砂砾生产线3条，项目建成后，年生产砂砾350万吨。

本项目产品为砂砾，产品和生产设备设施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已在迁西县行政审批局备案（迁审投资备字[2024]86号），本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

本项目占地为规划工业用地。根据太平寨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占地的情况说明，项目占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符合“三区三线”等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规则，用地布局和规模符合太平寨镇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本项目不涉及基本农田保护区、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天然林、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

二、该评价报告编制规范，内容全面，工程分析基本清楚，确定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明确，评价报告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三、报告表需修改、完善的内容

1、结合《唐山市涉水工业企业入园整治实施方案》充实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细化项目由来，结合项目功能明确运营时限。补充相关工程介绍。完善项目组成一览表，细化储运工程内容。完善构筑物一览表，补充库房基础墙的建设

内容。细化主要生产设备、设施一览表和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明确生产线的配置方式，给出原料的含水率。细化用、排水环节分析，补充地面冲洗水和产品沥水，核实项目的用、排水量，修改水平衡图。

2、完善工艺流程简述，细化物料的转运方式，核实上料方式，建议优化生产工艺，给出各工序加工的物料量，补充核算生产线的有效作业时间。细化各节点废气的收集方式，完善废气排放量及颗粒物源强的核算，核实除尘器的处理能力和颗粒物排放源强，完善废气排放口情况一览表。核实主要产噪设备噪声源强并完善厂界噪声预测和达标分析。

3、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和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补充防渗分区图。

专家组组长签字：



试用水印

迁西县亿鑫实业有限公司利用废石废料生产砂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会专家组名单

会议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或职务	签字
组长	魏飞	唐山市环境监控中心	正高工	魏飞
	贾海涛	河北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贾海涛
成员	梁爽	河北省地质环境监测院唐山监测院	正高工	梁爽

修改说明

1、结合《唐山市涉水工业企业入园区整治实施方案》充实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细化项目由来，结合项目功能明确运营时限。补充相关工程介绍。完善项目组成一览表，细化储运工程内容。完善建构筑物一览表，补充库房基础墙的建设内容。细化主要生产设备、设施一览表和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明确生产线的配置方式，给出原料的含水率。细化用、排水环节分析，补充地面冲洗水和产品沥水，核实项目的用、排水量，修改水平衡图。

修改：结合《唐山市涉水工业企业入园区整治实施方案》充实了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见报告第 16、17 页。细化了项目由来，结合项目功能明确运营时限（本项目仅用于清河河道治理，清河治理完成后，本项目不再生产）。补充了相关工程介绍，见报告第 18 页。完善了项目组成一览表，细化了储运工程内容，见报告第 19、20 页。完善了建构筑物一览表，补充了库房基础墙的建设内容，见报告第 21 页。细化了主要生产设备、设施一览表和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见报告第 22、23 页，明确了生产线的配置方式，见报告第 29、30 页，给出了原料的含水率见报告第 23 页。细化了用、排水环节分析，补充了地面冲洗水和产品沥水，核实了项目的用、排水量，修改了水平衡图，见报告第 24-26 页。

2、完善工艺流程简述，细化物料的转运方式，核实上料方式，建议优化生产工艺，给出各工序加工的物料量，补充核算生产线的有效作业时间。细化各节点废气的收集方式，完善废气排放量及颗粒物源强的核算，核实除尘器的处理能力和颗粒物排放源强，完善废气排放口情况一览表。核实主要产噪设备噪声源强并完善厂界噪声预测和达标分析。

修改：完善了工艺流程简述，细化了物料的转运方式，核实了上料方式，见报告第 26-29 页，给出了各工序加工的物料量，补充核算了生产线的有效作业时间，见报告第 40 页。细化了各节点废气的收集方式，完善了废气排放量及颗粒物源强的核算，核实了除尘器的处理能力和颗粒物排放源强，见报告第 38-40 页，完善了废气排放口情况一览表，见报告第 43 页。核实了主要产噪设备噪声源强并完善了厂界噪声预测和达标分析，见报告第 46-49 页。

3、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和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补充防渗分区

图。

修改：完善了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和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见报告第56页及附表，补充了防渗分区图，见附图7。

魏公
雷海清
梁爽

试用水印